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末股本总数 40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公司负责人祝恩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卫忠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伍细元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内部控制.....	6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	指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凯美特有限	指	湖南凯美特干冰有限公司、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惠州凯美特	指	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安庆凯美特	指	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长岭凯美特	指	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安庆凯美特特气分公司	指	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特气分公司
海南凯美特	指	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福建福源凯美特	指	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浩讯科技、控股股东	指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
岳阳信安、新疆信安	指	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岳阳信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四川开元	指	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岳阳凯达科旺	指	岳阳凯达科旺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重大风险提示

（一）与上游石化行业共生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集中于上游大型石化企业，公司与上游石化行业之间存在一定的经济共生关系，主要体现在：①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为石化企业生产过程中排放的二氧化碳废气，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受到上游石化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的制约；同时，根据国家节能减排的产业政策要求和《京都议定书》中对二氧化碳这种温室气体全球控制的相关要求，上游石化企业尾气不能直接排空，必须由二氧化碳回收企业进行回收处理。②石化企业若独立从事废气的回收、净化工作，将需要增加额外人员、资产，进入与石化领域完全不同的气体工业领域。在石化行业分工越来越专业的背景下，石化企业一般不愿进行跨行业投资。对于二氧化碳生产企业而言，因二氧化碳在空气中含量较低，仅占空气总量的 0.03%，若这些企业采用空分方式生产二氧化碳，将不具有经济性。③气体的运输均需要特殊的容器或管道，且管道的运输成本远小于容器。废气回收企业与石化企业同地共建或相邻建可有效降低石化企业、废气回收企业的成本。④因石化企业的产品和生产工艺各不相同，其废气的构成也有所不同。废气回收企业一般会根据上游企业废气的构成，采用不同的生产工艺或工艺参数；废气回收企业的生产工艺与上游石化企业具有较强的相关性。上述经济共生关系决定了若上游石化企业因其生产经营等出现重大变化而导致不能足量或及时供应原料气，则可能对本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产生一定影响；此外，若石化企业调整原料气的价格，也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本公司上游石化与石油企业均为国际知名的特大型石化、石油公司。这些企业生产经营稳定，能够为公司提供足量、稳定的原材料来源。但石化企业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的要求，每年均需安排一定时间进行停车检修、技术改造或设备更新等。公司根据上游企业停车检修时间，合理安排本公司机器设备检修时间，确保上游企业非停工时间公司能够安全正常生产。

为防范上游化工厂厂家停车检修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公司分别在湖南岳阳、安徽安庆、广东惠州、福建泉州、海南洋浦等地建立了生产基地；公司还建立了国内运能最大的液体二氧化碳的专业车队。通过上述多个基地的建设和运输能力的提升，公司可实现不同基地产品的及时调配，有效地降低了单个上游化工企业停车检修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截止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浩讯科技持有本公司 65.25% 的股份，新疆信安持有本公司 8.26% 的股份。本公司董事长祝恩福先生分别控制浩讯科技 100.00% 股权和新疆信安 59.18% 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祝恩福先生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 73.51% 的股份，存在通过浩讯科技和岳阳信安行使表决权控制本公司人事和经营决策，使中、小股东利益受到影响的可能性。

（三）以工业废气为原料生产高纯度二氧化碳产品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第三条第一款“以工业废气为原料生产的高纯度二氧化碳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庆凯美特和惠州凯美特均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上述税收优惠属于国家法定优惠政策，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涉及金额系经常性损益；这一优惠政策体现了国家和政府对公司和所在行业的支持。即使如此，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导致公司短期内不能维持高毛利率的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短期内因公司拓展高端客户需要一定的过程，先期客户可能集中在工业用户，同时为加大高端客户的拓展力度而可能对食品饮料类客户采取适当降价的销售策略等，加之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出现公司需与上游石化企业进行逐步磨合、固定资产折旧费用有所提高、短期内产能无法有效释放等情况，从而一定程度上会对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有所影响。

长期来看，募投项目增加了氢气、可燃气等产品品种，其毛利率较高，从而丰富的产品类别也增加了公司抵抗毛利率下降等的相关风险。即使如此，公司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将导致公司短期内不能维持高毛利率的风险。

（五）销售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目前45%的产品销售给需求具有一定季节性的食品饮料客户，受食品行业明显的淡旺季特点，公司销售和经营业绩也具有一定季节性特征。一般来说，1季度因冬季气温较低，为液体二氧化碳的销售淡季；进入2季度后，由于天气原因，全国大部分地区尤其是南方地区的碳酸饮料需求激增，带动公司进入销售旺季。因此，公司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之春节前一两个月的经营状况对公司全年盈利水平具有一定的影响。公司若在销售旺季未能保持正常的生产经营状态，或客户需求因气候异常等原因发生不利变化，将影响公司全年的盈利水平。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凯美特气	股票代码	002549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凯美特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NAN KAIMEITE GAS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KAIMEITE GAS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祝恩福		
注册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七里山（巴陵石化化肥事业部西门）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4003		
办公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七里山（巴陵石化化肥事业部西门）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4003		
公司网址	www.china-kmt.cn		
电子信箱	zqb@china-kmt.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伟	王虹
联系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七里山（巴陵石化化肥事业部西门）	湖南省岳阳市岳阳楼区七里山（巴陵石化化肥事业部西门）
电话	0730-8553359	0730-8553359
传真	0730-8551458	0730-8551458
电子信箱	zhangw@china-kmt.cn	wanghong@china-kmt.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1 年 06 月 11 日	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430600400000124	430602616650386	61665038-6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07 月 02 日	岳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30600400000124	430602616650386	61665038-6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化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金鑫、王怀发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3 号 平安大厦 610	王为丰、李小见	截止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261,993,275.85	232,414,793.96	12.73%	128,768,13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460,012.45	58,823,762.58	-46.52%	40,781,31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355,940.12	56,786,131.92	-50.07%	39,997,14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335,491.59	30,815,490.02	147.72%	36,544,460.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5	-46.67%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5	-46.67%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8%	7.63%	-3.75%	5.53%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1,195,202,343.85	1,080,289,730.40	10.64%	881,120,17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6,857,132.61	795,697,935.59	3.92%	753,413,592.66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9,609.29	-7,870.28	16,319.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91,148.73	2,231,771.10	946,104.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8,054.80	85,435.6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210.23	195,865.84	-41,914.41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6,732.14	467,571.61	136,346.52	
合计	3,104,072.33	2,037,630.66	784,163.2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多重困难和挑战相互交织，面对复杂严峻的经济形势，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着董事会确定的年度发展战略与经营目标，上下齐心协力、团结拼搏、务实开拓、克难攻坚，准确把握石油化工尾气回收处理这一环保行业发展态势和市场机会，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加强成本管控，通过技术改造大幅提升了高纯食品级二氧化碳的产品质量，稳步推进各项工作计划有效实施，全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2.73%。但因受市场竞争加剧、上游工业企业经济不景气及中石化长岭分公司价格异议事项尚未达成协议最终签订结果以致长岭凯美特停产等因素影响，公司营业利润出现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199.3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73%；实现营业利润1,962.86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64.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46.0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6.52%。

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2,600万元，主要经营液体二氧化碳、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干冰。截至2014年12月末，公司的总资产为9,596.50万元，所有者权益8,977.12万元；本期实现营业收入7,136.69万元，营业利润2,474.75万元，净利润2,791.43万元。

2.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8,883.07万元，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自产的食品添加剂（液态二氧化碳）及其他工业气体、危险货物运输（二类）；生产氢气、燃料气（甲烷、一氧化碳）、液化石油气、戊烷工业烃的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建设项目筹建。截至2014年12月末，公司的总资产为30,815.72万元，所有者权益13,407.78万元，本期实现营业收入14,292.04.42万元，营业利润3,415.55万元，净利润为3,279.20万元。

3.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主营业务范围：生产液体二氧化碳、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可燃气（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一氧化碳）、氢气的生产、经营。截至2014年12月末，公司的总资产为25,008.87万元，所有者权益17,286.96万元，本期实现营业收入67.51万元，营业利润-3,946.28万元，净利润为-3,413.45万元。

4、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9,000.00万元，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加工、销售可燃气（含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氢气及其他工业气体；道路货物运输。（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4年12月末，公司的总资产为17,203.00万元，所有者权益9,497.83万元，本期实现营业收入1.05万元，营业利润-136.72万元，净利润为-103.95万元。

5、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经营范围：生产、加工、销售可燃气（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液体二氧化碳、氢气；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范围从事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4年

12 月末, 公司的总资产为 7,669.69 万元, 所有者权益 6,976.00 万元, 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 营业利润 -31.69 万元, 净利润为-24.00 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1,993,275.85元, 比上年同期增加1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460,012.45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355,940.12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0.07%。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无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为261,993,275.85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29,578,481.89元, 增加12.73%, 主要原因为安庆凯美特特气分公司投产液化气、戊烷、氢气收入增加所致。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其他环境治理	销售量	吨	201,406.71	205,668.65	-2.07%
	生产量	吨	209,590.57	206,740.32	1.38%
	库存量	吨	7,971.87	6,675.45	19.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2,787,210.9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1.6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40,024,801.77	15.29%
2	陈盈盈	19,484,826.66	7.44%
3	方光胜	11,290,201.17	4.31%
4	杨震	6,635,877.69	2.54%
5	广州中船龙穴造船有限公司	5,351,503.61	2.04%
合计	--	82,787,210.90	31.62%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其他环境治理	直接材料	48,601,780.20	40.37%	13,930,897.61	15.54%	24.83%
其他环境治理	直接人工	3,953,251.71	3.28%	4,636,322.79	5.17%	1.89%
其他环境治理	能源	39,345,336.94	32.68%	36,259,482.34	40.43%	-7.75%
其他环境治理	制造费用	28,554,574.24	23.67%	34,846,912.04	38.86%	-15.19%
其他环境治理	合计	120,391,099.55	100.00%	89,673,614.78	100.00%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说明

无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4,591,045.1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6.1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57,058,945.44	27.95%
2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安庆供电公司	24,920,264.21	12.21%
3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惠州供电局（大亚湾）	13,522,797.97	6.62%
4	中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巴陵分公司	10,212,600.07	5.00%

5	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876,437.50	4.35%
合计	--	114,591,045.19	56.13%

4、费用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34,357,321.01	29,194,351.30	17.68%
管理费用	68,921,683.84	29,116,461.80	136.71%
财务费用	3,732,697.90	-6,045,506.98	-161.74%
所得税	3,541,075.66	11,788,564.48	-69.96%
合计	110,552,778.41	64,053,870.60	72.59%

5、研发支出

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7,544,380.01	8,254,479.39	7,107,039.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70%	4.08%	6.23%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258,371.50	169,824,533.41	7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922,879.91	139,009,043.39	6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35,491.59	30,815,490.02	147.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34,243.65	112,089,463.48	-4.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425,073.97	208,814,537.00	32.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90,830.32	-96,725,073.52	75.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200,000.00	130,000,000.00	9.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287,299.97	58,218,661.10	73.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12,700.03	71,781,338.90	-43.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542,211.65	5,868,974.61	-995.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3年同比增加147.72%，（1）公司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同比增加78.57%主要

原因系公司2014年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公司2014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同比增加63.24%的主要原因系本年度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99.72%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2013年同期变动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及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致使投资资金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3年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2013年同比减少995.25%，主要原因系上述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其他环境治理	261,717,078.13	121,005,773.76	53.76%	12.77%	35.03%	-7.62%
分产品						
液体二氧化碳	122,064,055.57	43,664,376.24	64.23%	-1.81%	-5.88%	1.55%
干冰	7,581,179.98	2,063,127.07	72.79%	183.88%	142.43%	4.65%
氮气	4,616,469.04	4,618,805.64	-0.05%	75.29%	141.65%	-27.48%
氧气	2,524,431.54	3,729,247.20	-47.73%	189.14%	427.63%	-66.77%
氩气	4,337,725.56	2,649,197.07	38.93%	26,226.07%	20,572.01%	16.70%
氢气	40,156,413.67	11,240,465.95	72.01%	332.39%	104.33%	31.24%
甲烷						
液化气	68,460,907.21	44,352,505.66	35.21%			
戊烷	11,975,895.56	8,688,048.93	27.45%			
合计	261,717,078.13	121,005,773.76	53.76%	12.77%	35.03%	-7.62%
分地区						
湖 南	21,017,377.80	10,649,963.64	49.33%	-82.70%	-77.24%	-12.16%
湖 北	15,207,704.82	8,407,597.05	44.71%	25.88%	100.10%	-20.51%
广 东	65,690,677.70	25,143,246.55	61.72%	-2.47%	-9.76%	3.09%
安 徽	114,842,416.61	57,463,531.98	49.96%	1,907.59%	1,962.96%	-1.34%
其 他	44,958,901.20	19,341,434.54	56.98%	76.90%	142.84%	-11.68%
合计	261,717,078.13	121,005,773.76	53.76%	12.77%	35.03%	-7.6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2,799,696.15	15.29%	223,689,088.40	20.71%	-5.42%	
应收账款	92,202,945.24	7.71%	100,978,793.92	9.35%	-1.64%	
存货	20,714,995.01	1.73%	6,631,701.00	0.61%	1.12%	
固定资产	466,887,319.10	39.06%	299,158,493.14	27.69%	11.37%	
在建工程	120,878,246.47	10.11%	223,821,373.94	20.72%	-10.61%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100,200,000.00	8.38%	50,000,000.00	4.63%	3.75%	
长期借款	34,000,000.00	2.84%	68,600,000.00	6.35%	-3.51%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密切结合市场对技术和产品的需求，开发国内领先技术和性能优越、附加值高的产品，加速成果产业化进程，促进基于新技术的产业集群的形成和发展，培养出了一批在高技术领域技术创新的高层次人才，探索出了一条具有区域特色，产学研紧密结合，整合各类优势资源的技术创新的新途径。主要任务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方面：

- (1) “超高纯CO₂（固态、液态）提纯技术”项目的开发及产业化；
- (2) 以二氧化碳为碳基生产可降解塑料，碳酸二甲酯，甲醇等新材料，充分利用企业资源向下游化工产业延伸，向下游高附加值产品的深加工，最终形成国内领先并可以进行产业化的成套技术；
- (3) 二氧化碳等工业气体的全套分析系统及方法；
- (4) 二氧化碳作为吸附剂，开发出更清洁，稳定及高效的捕捉二氧化碳的新方法；

- (5) 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的回收循环利用；
- (6) 稀有气体和同位素产品的研究和生产；
- (7) 高纯气体的研究和生产。

公司的目标为：在原有的良好基础上，积极推进研发成果的转化工作，力争做到转化一项成功一项，创效一项，使得公司的产品更加多元化发展，提高经济效益，为技术的再创新提供足够资金，同时又为市场输送技术，为社会解决就业。实现成果转化的良性循环，密切产学研结合，打造多个产业化转化平台。为区域经济发展增添新的活力。

(一) 核心技术

本公司拥有多项与二氧化碳等产品生产经营相关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一种回收再生气的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的生产方法的生产技术、二氧化碳动态减压提纯工艺、低温容器复合材料保冷工艺、一种食品级二氧化碳产品的生产方法的生产技术等。目前公司液体二氧化碳和干冰均处于规模化生产阶段。

1、一种回收再生气的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的生产方法的生产技术

本技术涉及二氧化碳的生产方法，包括下列步骤：（1）压缩工艺；（2）脱烃工艺；（3）净化工艺，其中，加热脱附杂质步骤用于加热吸附剂，使吸附剂吸附的杂质被加热解吸，吸附剂得到充分再生。冷却吸附剂的步骤用于冷却吸附剂的气流返回含有杂质的二氧化碳原料气中；（4）液化工序；（蒸馏提纯工序）。本技术的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的甲烷和乙烯含量大大降低，低于国际标准，而且由于回收了净化塔再生气，使得含有杂质的二氧化碳原料气利用率大大提高，从76%提高至88%，增加了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的产量，降低了生产成本，大大减少了温室气体的排放。

2、二氧化碳动态减压提纯工艺技术

该技术通过对高压气体状态的二氧化碳进行动态减压、调温，达到去除不凝气体的目的。利用这一技术，可以使二氧化碳产品的纯度从99.95%提高至99.999%，同时，这项技术能使工艺过程中的能耗大大降低，经济效益得到提升。

二氧化碳动态减压提纯工艺技术属于国内首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环保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一是减轻了我石化行业生产过程中所排放的二氧化碳对环境污染，变废为宝，对发展循环经济，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具有重要意义；二是推动了二氧化碳废气回收行业的技术进步。该技术能使二氧化碳产品的纯度从99.95%提高至99.999%，使能耗大大降低，纯度更高。

在二氧化碳的提纯工艺方面，除公司目前采用的动态减压提纯工艺之外，还有低温汽提法、威特曼技术等，这些方法大都工艺复杂，设备投资过大。如下表所示：

表1 动态减压提纯工艺的优势比较

工艺方法	动态减压法	低温汽提法	威特曼技术法
工艺能耗	在三种工艺中是能耗最低的一种，使用的设备相对低廉，而且设备的使用和维护成本也是最低的，因此在能耗上相对具有优势	需要一台二氧化碳泵为其提供二氧化碳循环量，这样既增加了耗电量，而且还必须提供大量的热源	生产的二氧化碳纯度也非常高，但在威特曼工艺中，所需进口设备较多，而且这类设备的能耗也相对较高
提取效果	二氧化碳纯度99.99%	二氧化碳纯度99.95%。只能作为普通提纯，无法完成超高提纯的任务	二氧化碳纯度99.99%
对上游气源的处理能力	动态减压提纯工艺是公司根据上游气源的特点，结合行业内较为成熟的提纯工艺，经过多次反复实验和检验，开发的特殊提纯技术。因此，在处理公司和适应性上，动态减压提纯工艺较威特曼法和气提法效果更明显，也更实用。		

3、低温容器复合材料保冷工艺

低温容器复合材料保冷工艺专利技术充分利用了泡沫玻璃的低温特性和聚胺脂的高温特性，与低温容器接触的泡沫玻璃使容器内的冷量不散发出来，同时聚胺酯层保证了外部热量不能传入保温层内，该技术广泛应用于公司的低温储罐、低温

槽车、管道、阀门及附属物的保冷中，大大提高了保冷的效果，从而降低了储运成本。

4、一种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的生产方法

一种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的生产方法的生产工艺技术，通过组合不同的分子筛，对二氧化碳气体中微量的烃类、醇类、苯类、醛类等物质进行分别处理，使二氧化碳中所含的微量杂质降至最低，从而使公司生产的二氧化碳的回收率至少提高3%以上，消耗降低至少5%，使生产出的食品级二氧化碳的品质始终保持高品质。该项技术能使二氧化碳的回收率进一步提高，工艺过程中的能耗进一步降低。

目前，四家分公司均利用二氧化碳超高提纯技术（已获国家专利）生产食品级二氧化碳产品，采用国际最先进的在线分析系统Rosement, Galvanic, Panametrics, Gaw-Mac总烃、总硫、微水、芳香烃分析仪，产品质量远远高于GB10621-2006标准，每年送样到符合ISBT标准，并被重要客户/机构认可的实验室进行产品检验，完全符合国际食品添加剂JECFA食品级标准。

另外，公司依据不同顾客的不同需求，通过产品扩充、服务改进等方式赢得了潜在的市场和顾客。如在生产及销售干冰和液体二氧化碳产品的基础上，利用化工尾气（废气）为原料扩充生产甲烷、一氧化碳、氢气、戊烷、液化气、燃料气、液氧、液氮、液氩等多种产品，满足了潜在市场和顾客的需求。与其相关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高纯氮及液氧空气分离工艺技术、中石化工业尾气回收综合利用生产食品级二氧化碳、高纯氢及高燃值可燃气体的技术、中石化空分尾气回收综合利用提氩技术、安庆石化火炬气综合利用生产高纯氢、液化气、戊烷及燃料气的技术、普里森尾气中氦氖组分分析技术、尾气回收装置中多组分快速分析技术等。目前公司高纯氢、高纯氧、高纯氮、高纯氩以及戊烷、液化气和燃料气等均处于规模化生产阶段。

1、高纯氮及液氧空气分离工艺技术

传统空气分离工艺采用低温深冷技术分离工艺，在高压低温下将空气液化、根据氧氮沸点不同进行精馏分离，大多数为全套气体空分。随着工业气体需求量日渐增加，特别是液体产品需求量逐年上升，为适应市场需求，顺应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计划，公司在2012年开始实施研发建立全套液体空分项目。膨胀制冷系统采用高低温膨胀机，利用下塔的气氮循环制冷，保证精馏塔进料温度低于-174℃，使空气在精馏塔内有效分离得到液体氧氮产品。采用双塔结构，上塔采用填料塔、下塔采用筛板塔，使空气在精馏塔进行二次精馏，产品纯度最高达到99.999%的高纯氮（液体）产品以及纯度可高达99.9%液氧。

2、中石化工业尾气回收综合利用生产食品级二氧化碳、高纯氢及高燃值可燃气体的技术

中石化长岭分公司的制氢装置尾气主要采用火炬燃烧方式进行排放，尾气中富含二氧化碳及其他化学物质，造成大气污染。紧邻炼厂加氢装置建设气体回收项目，可以获得高品质食品级二氧化碳，还对制氢装置排放尾气所含的低浓度氢气回收提纯后返回中石化长岭分公司生产使用，并将制氢装置所排放尾气中低燃值的解析气体回收进行提纯、缩浓成为高燃值的可燃气体后返回长岭分公司使用。

3、岳阳中石化壳牌煤气化有限公司空分尾气回收综合利用提氩技术

岳阳中石化壳牌煤气化有限公司空分生产装置排放的尾气中富含大量氩气。湖南凯美特股份有限公司利用目前最先进的全精馏提氩技术，从岳阳中石化壳牌煤气化有限公司原有48000Nm³/h空分装置上塔中部抽取一定量的氩馏分送入粗氩塔，粗氩塔在结构上分为两段，第二段氩塔的回流液体经液体氩泵送入第一段顶部作为回流液，经粗氩塔精馏得到一定纯度的粗氩后送入精氩塔中部，精馏后在精氩塔底部得到纯度99.9998%以上的精液氩。

4、安庆石化火炬气综合利用生产高纯氢、液化气、戊烷及燃料气的技术

安庆石化有四种规格的尾气，现行工艺为PSA II解吸气直接排放，其余的三种气体作加热炉的燃料燃烧回收热量后，排放大气。凯美特是国内在尾气回收方面具有成功解决方案公司，也是国内气体行业第一家上市的公司，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在尾气回收方面积累了大量的核心技术和生产管理经验，对炼厂尾气回收分离与提纯工艺已经成功用于工业生产装置。精馏液化可燃气体安庆项目的实施既增加了经济效益，又可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有利于环境保护，节能环保，符合国家绿色循环经济产业政策。

5、普里森尾气中氦氖组分分析技术

因石油化工尾气中富含大量高价值的物质，其中部气尾气中含有氦氖，出于对化工尾气中高价组分分离需要，研究分析复杂组分中氦氖分析技术。此技术为以化工尾气综合利用为目的，对复杂组分中稀有气体进行分析，为后续工艺过程提供检测方法。采用氦离子检测器，配以中心切割技术，用于复杂组分分析。国内同行均采用一般氦离子色谱，用于高纯气及空分技术分析，难以应用于复杂的化工尾气氦氖分析，此技术专为化工尾气中氦氖的分析而研发，达到国内领先水平。通过采

用四阀五柱柱切系统，实现分离去除尾气中氮、甲烷、乙烷、乙烯、氢等一系列物质。

6、尾气回收装置中多组分快速分析技术

公司作为环保型企业，炼厂尾气组分复杂，二氧化碳、氢、氮、甲烷、乙烷、C2、C3、C4、C5，硫化氢、氧硫化碳、硫醇、硫醚等数十种有机与无机物，对其组分及含量进行快速分析为工艺提供调整参数成为当务之急，为解决此问题开发了相关技术。检测C1—C6以上组分，同行业均采用氧化铝毛细柱，但因尾气回收过程中含有水分，会使出峰飘移，难以定性，甚至损坏色谱柱，通过多次比对试验改用专用填充柱进行整合，实现了快速检测，同时利用柱封闭技术使检测更有利于适应生产工艺及时性的需求，推广应用前景广阔。

7、消除在排放槽车灌装管线内的气体时所产生的噪音的装置

本技术涉及一种排放槽车灌装管线内的气体时所产生的噪音的装置，该装置具有较好的降噪音效果。

(二) 主要产品获国家/省级项目立项、成果鉴定情况

序号	项目内容	立项名称	时间
1	高纯二氧化碳（液态、固态）	湖南省火炬计划项目	2005年
2	高纯二氧化碳（液态、固态）	科技部火炬计划项目	2006年
3	超高纯度二氧化碳（液态、固态）规模化提纯技术开发	湖南省科技厅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	2009年
4	湖南省二氧化碳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湖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2010年
5	岳阳市科学技术奖励	一种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产品的生产方法	2011年
6	资源综合利用认定	高纯二氧化碳	2012年
7	工业尾气中二氧化碳捕捉及综合利用技术	国际与区域合作项目	2013年
8	工业尾气（废气）回收利用国家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	国家循环经济标准化试点	2014年
9	超高纯二氧化碳	湖南省新材料企业	2014年

(三) 研究开发情况

本公司根据“研制一代、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指导思想，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公司发展的原动力，不断推出满足市场需求、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力争使公司生产技术和产品质量始终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公司研究开发情况如下：

1、研究开发机构的设置

公司于2006年成立了研发团队，全部具有中高级职称；研发中心配备了气相色谱、微量水分析仪、总硫分析仪、总烃分析仪、智能压力变送器、远传差压变送器等先进的试验设备以及多种中试生产装置；公司与湖南大学、复旦大学温室气体研究中心、华南特种气体研究所多家科研院所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关系，加快二氧化碳应用及相关技术的研究。另外，公司与加拿大里贾纳大学及其他共同组建的“CO₂捕获与存储国际合作研究中心（iCCS）”、美国TOM CO₂公司等单位建立了国际产学研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申报成功成立了湖南省CO₂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培养出了一批在技术创新的高层次人才，探索出一条具有区域特色，产学研紧密结合，整合各类优势资源的技术创新的新途径，实现了研究成果转化的良性循环，密切产学研结合，打造多个产业化转化平台。为区域经济发展增添新的活力。

2、已完成的重大项目、科研成果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液体二氧化碳”曾获国家重点新产品、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湖南省火炬计划、国家火炬计划。同时，湖南凯美特股份有限公司获得了湖南省著名商标称号，并在2013年获得了岳阳市市长质量奖，2014年获得了湖南省省长质量奖。另外，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授予称号	授予单位	时间
1	中小企业创新基金	国家科技部	2000年
2	国家重点新产品	国家科学技术部、国家商务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	2001年

		总局、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3	湖南省火炬计划	湖南省科技厅火炬中心	2005年
4	国家火炬计划	国家科技部火炬中心	2006年
5	高新技术企业	湖南省科技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财政厅	2008年
6	中小企业创新基金	湖南省科技厅	2009年
7	湖南省二氧化碳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湖南省科技厅	2010年
8	高新技术企业	湖南省科技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财政厅	2011年
9	湖南省著名商标	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2年
10	湖南省知名品牌	湖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2年
11	岳阳市市长质量奖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年
12	湖南省省长质量奖	湖南省政府	2014年

3、正在从事的项目研究及进展情况

随着二氧化碳产品及其他工业气体产品（例如：高纯氧、高纯氮、高纯氩、高纯氢以及戊烷、液化气等）应用范围的不断扩大和进一步发展，市场的需求量也在逐年增加。本公司根据行业发展方向和现有的生产技术水平，深入开展以节能降耗为主的技术改造和新的附加值产品的开发，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与二氧化碳相关的研究项目如下：

(1) 二氧化碳捕获与纯化技术研究。研究内容包括以下几方面：

① 火力发电厂烟道尾气CO₂捕获技术的研发。一方面，致力于开发与现有发电厂配套的CO₂捕获技术，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市场前景良好的捕获流程和关键设备技术。另一方面，对于新建火力发电厂，开展综合CO₂捕获技术与燃烧技术于一体的新型流程的集成与开发。

② 通过化石燃料的燃烧反应，在制氢过程中控制CO₂排放的新流程研究。主要开发利用煤、石油和天然气制氢的清洁能源技术，在控制硫、氮氧化物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展制氢过程中CO₂零排放技术的开发。

③ 化学和石油加工厂生产排放气CO₂的分离与纯化技术研究。如，形成食品级CO₂必要的脱硫和脱氮化合物技术的开发。

④ 简化碳捕捉工艺，降低成本。湿法捕获流程设备的高效化和流程优化的研究可以有效地降低二氧化碳的捕获成本，另外还需要解决湿法回收二氧化碳过程中烟气中煤渣的处理和硫含量的处理，因此开展此方面的研究。

(2) 二氧化碳的资源化利用。包括以下几方面：

① CO₂化学、仿生催化与生物转化技术研究。将化学、仿生和生物技术有机的结合，开展系统的基础研究，探索CO₂还原转化的良性生态循环机理。

② 以CO₂为原料的绿色产业链系列技术开发。CO₂有着广泛的潜在利用价值，可以开发出以CO₂为生产原料的一系列产品或实用技术，以此形成环保型绿色产业链。例如，新型CO₂建筑材料添加剂，碳基聚合物单体的开发，CO₂制冷及循环冷冻技术，CO₂激光技术等，二氧化碳与天然气的联合转化研究，以二氧化碳为原料合成新的酯类和草酸等技术的产业化。

③ 以二氧化碳为碳基生产可降解塑料、碳酸二甲脂、甲醇等新材料。充分利用企业资源向下游化工产业延伸，向下游高附加值产品的深加工，最终形成国内领先并可以进行产业化的成套技术。

(3) 二氧化碳综合利用国际先进技术的引进与消化。

为了加快前沿技术的产业化，拟同加拿大、美国和丹麦等二氧化碳技术较发达的国家开展技术引进洽谈。同时本中心将与湖南大学及“CO₂捕获与存储国际合作研究中心（iCCS）”通力合作积极开展引进技术的消化和吸收工作。

(4) 二氧化碳在石油和天然气采矿业的应用研究。包括以下几方面：

① 石油行业采用CO₂增加地下原油的采收率技术（EOR）

② 利用CO₂增加煤层中天然气的回收率（EGR）

③ CO₂封存（CS）技术与风险评估研究。在CO₂综合利用的研发阶段，妥善安置大量捕获的CO₂最值得提倡的方案是CO₂经压缩、运输并注入地下封存。开展CO₂封存的工程应用不仅要研究CO₂封存的有关技术，还要探索被封存的CO₂对人类和

环境可能造成的危害和存在的风险，因此开展此方面的研究。

(5) 二氧化碳在环境废水处理方面的研究和应用。包括以下几方面：

- ① 利用高效除杂系统，除去游离态的水、有机残留物（如机械油等）、非挥发性残留物；
- ② 造纸废水的CO₂处理技术研究。

另外，公司经过20多年的经营发展，已经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工业尾气、废气回收循环利用的相关经验，在生产研发二氧化碳产品的基础上，研发并投产了以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火炬气等为原材料生产多种其他工业气体的新兴项目，例如：以长岭石化制氢装置尾气（含二氧化碳）作原料，建设成生产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同时生产氢气、甲烷及一氧化碳等副产品的项目；公司利用目前最先进的全精馏提氩技术，对壳牌石化空分生产装置排放的尾气中氩气回收利用的项目；以及回收、精馏和液化安庆石化的工业尾气、废气生产氢气、戊烷、液化气和高热值的燃料气的项目等，既可增加经济效益，又可减少温室气体、工业废气的排放，有利于环境保护，节能降耗。与此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公司正在积极开拓关于稀有气体（氦、氖、氩、氪、氙）、液化天然气（LNG）、超高纯气（超高纯二氧化碳、超高纯氢、白氦等）等产品的研究和生产。我公司的产品向着多元化的方向快速发展，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常规气体的多元化发展

我公司的业务现处于多元化发展趋势，除了主打产品：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以及和二氧化碳相关的产品外，还拥有液氧、液氮、甲烷、一氧化碳、氢气、戊烷等常规气体。我们采用低温深冷技术分离工艺生产液氧和液氮，采用变压吸附加精馏液化的先进工艺生产甲烷、一氧化碳、氢气、戊烷、液化气等产品。项目技术水平高，投资成本低，对化工产业化园区的循环化改造具有示范意义。所得到的高纯产品气体广泛应用于冶炼工业、化学工业、国防工业、医疗保健和食品行业等。

2、稀有气体和同位素产品的深入研究和发

稀有气体包括氦、氖、氩、氪、氙和氡6种元素，属零族元素。因它们在空气中含量极微，又都是气体，故称稀有气体。稀有气体原子的最外层电子结构为 ns^2np^6 （氦为 $1s^2$ ），使稀有气体一般不具备化学活性，故又称惰性气体。不仅难于与其他元素化合，其自身也是以单个原子的形式存在。人们正是利用它们的这种特性，充填到灯管里当保护气。当通电时，在离子化状态下，有些稀有气体能放出明亮特殊的光。这一特点是作为其主要用途的原因。稀有气体的应用主要包括用于照明混合气体、准分子激光气体、电子及半导体气体等方面。

我公司基于空分装置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取其中的氦、氖、氩、氪、氙稀有气体产品。利用各种稀有气体及其伴随杂质的物理、化学特性的差别进行分离、精馏、洗涤、吸附、提纯等步骤得到高纯度的稀有气体产品。技术可靠，安全性好，稀有气体产品的提取率高，蕴藏着巨大的经济前景。同时，我公司还致力于稀有气体同位素产品的研发，有望获得高纯度的同位素产品，应用于地球化学等领域。

3、超高纯气体和高纯气体混配技术的研究和发展

高纯气体包括高纯H₂、O₂、N₂等永久性气体；高纯度He、Ne、Ar、Kr等稀有气体；高纯CH₄、C₂H₆等烃类气体以及高纯Cl₂、H₂S、NO等特种气体。对于不同类别的气体，纯度指标不同。高纯气体应用领域极宽，在半导体工业，高纯氮、氢、氩、氪可作为运载气和保护气；高纯气体可作为配制混合气的底气等。

我公司致力于超高纯气体的研究，根据目标产品与杂质的物理化学性质不同，采用深冷分离技术、催化燃烧技术及吸附分离技术等进行分离提纯，得到超高纯度的气体产品，包括6N和7N的氧、氮、氩产品以及更高纯度的相关产品。另外，在此基础上，致力于研究高纯气体的混配技术，发展照明混配气体、准分子激光气体、电子及特种气体、同位素及科研产品等。该技术前景广阔，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4、技术创新机制及持续开发能力

本公司迅速发展并在行业中占据领先地位的主要原因是长期以来对于技术创新的持续重视，尤其是在产品的多样化、新技术应用等方面。

(1) 技术创新机制

在研发投入方面，公司根据技术开发的进度和实际需要，逐步提高研发费用，增加技术开发方面的投资，为技术开发提供充足的资金保证。

在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先后制定了多项技术创新的相关管理制度，为公司技术创新提供了制度基础。

在技术人才方面，公司长期贯彻执行培养和引进相结合的人才战略，采用外聘、兼职等方式吸引业内权威专家加入科

研队伍，建立起精干、高效、适用的科研队伍，以人才奠定技术创新的基础，促进公司科研开发能力的不断提高。

(2) 持续开发能力

①建立公司技术信息网

作为技术创新的一项重要内容，本公司建立了拥有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ERP管理信息系统(SAP SBO)、企业现代物流管理系统(GPS)、SPC产品质量监控系统和GPRS远程液位监测系统。

企业现代物流管理系统(GPS)打破了传统的租赁运营商平台的方式，自建全球卫星定位系统，不需要登录到第三方的管理中心进行定位；可及时掌控车辆所在位置，合理优化配送线路，使整个运输过程都处于受控状态，降低食品级二氧化碳产品因运输环节产生质量波动的风险；监督驾驶员是否疲劳驾驶和超速驾驶，减少人为安全事故的发生。

SPC产品质量监控系统通过SPC控制手段对生产过程产品质量进行有效监控。其方法为采集有代表性的样品检验并将结果绘制极差与均值的曲线图，根据产品要求设置控制上限与下限，以掌握控制线异动的趋势，根据观察得到的趋势计算Cpk，并绘制Cp曲线以了解过程受控的能力。根据过程受控的情况采取相应的措施以增加对过程的控制，使生产达到更稳定的状态。

GPRS远程液位监测系统实现了远程客户CO₂储罐的液位、容积、压力等数据的采集、监测、分析功能，能实时、随地地了解客户储罐CO₂产品的相关数据。这些数据可以存储并转换成清晰易懂的各类管理报表，作为管理层集中决策的信息依据。该系统为公司的生产、销售提供决策依据，为产品主动、及时配送及客户管理工作提供强有力的平台保障。

②加强外部合作

公司除依靠自身力量独立自主创新外，非常重视对外合作。

公司与湖南大学、复旦大学温室气体研究中心、华南特种气体研究所等多家科研院所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关系。另外，公司与加拿大里贾纳大学及其他共同组建的“CO₂捕获与存储国际合作研究中心(iCCS)”、美国TOM CO₂公司等单位建立了国际产学研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申报并获批成立了湖南省CO₂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现正积极申报国家级CO₂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进一步加快二氧化碳应用技术及其他相关技术的研究。公司在充分消化和吸收合作方技术的同时，不断加强自身技术的研究开发和升级改造，努力将创新技术塑造成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11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42.77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695.7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7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是否已	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	本报告期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	本报告期	是否达到	项目可行
-----------	-----	------	------	------	------	------	------	------	------	------

资金投向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承诺投资总额	资总额(1)	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实现的效益	预计效益	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是	9,000	9,000	7,103.44	7,103.44	78.93%	2015年12月31日		否	否
2万吨液体氩气项目	否	7,200	7,200	1,347.86	7,273.08	101.02%	2014年05月04日	-545.35	否	否
二氧化碳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否	2,800	2,800	389.85	1,972.02	70.43%	2014年12月31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000	19,000	8,841.15	16,348.54	--	--	-545.35	--	--
超募资金投向										
设立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否	19,000	19,000		19,128.59	100.68%	2012年11月30日		否	否
安庆凯美特煤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项目	否	5,117	5,117		5,117	100.00%	2014年02月28日	3,429.66	是	是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	5,000	101.62	5,101.62	102.03%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9,117	29,117	101.62	29,347.21	--	--	3,429.66	--	--
合计	--	48,117	48,117	8,942.77	45,695.75	--	--	2,884.3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2万吨液体氩气项目：该项目建设已完工，装置已完成试运行。通过连续运行考核，于2014年5月4日试车成功，产品检测合格。目前设备及工艺各项指标处于优化调整中，项目从试车成功到全面达产并产生经济效益还需一定的时间；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投入资金7,273万元，账户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已全部使用，占承诺投入金额的101.02%。</p> <p>2、二氧化碳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因当地政府延迟交地，造成项目进展缓慢、迟迟无法开工建设，经与当地政府积极协调此事，目前项目已开工建设；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支付该项目使用土地出让金、土方平整、管桩等费用1,972万元，占承诺投入金额的70.43%。</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募投项目：合资组建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炼厂气变压吸附分离及提纯液体二氧化碳装置项目，公司承诺投资总额9000万元，且在2011年以前年度公司已用自有资金投资完成，并于2011年3月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于2011年9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详见公司2011-043号公告）及2011年9月30日召开的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2011-051号公告）审议通过了《公司转让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公告编号为2011-045《关于公司转让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合资组建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炼厂气变压吸附分离及提纯液体二氧化碳装置项目发生变更终止；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经研究决定使用募集资金 9,0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海南凯美特 100% 的股权。（具体变更情况详见 公司公告编号：2014-019 的公告）</p> <p>2、“二氧化碳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经岳阳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核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湖南省环境保护局批准，原选址位于岳阳城陵矶临港产业新区。截至目前，该项目已开始进行投资建设； 由于岳阳城陵矶临港产业新区始终无法确定公司研发中心项目用地具体规划方案，根据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综合考虑地理位置、整体管理、成本控制等多方面因素，将“湖南气体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巴陵石化复合肥厂东侧。新地块与公司邻近，且与公司拥有的其他地块连片，本次项目实施地点的调整更有利于集中管理并节省成本。（具体变更情况详见 公司公告编号：2012-024 的公告）</p> <p>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并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会对上述投资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除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发生变更外，无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发生变更情况。</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合资组建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炼厂气变压吸附分离及提纯液体二氧化碳装置项目发生变更（终止）（具体变更终止情况详见附表 2 说明）；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经研究决定使用募集资金 9,0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该项目已于 2014 年 6 月开始投资建设。</p> <p>2、“设立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建设炼厂制氢尾气变压吸附分离提纯及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项目”由于上游原料气负荷发生变化，与之前的项目建设方案有一定的差距，目前的工艺设施不能完全适合及满足现有原料气的实际情况，需要对原有工艺进行改造、增加新的处理工艺，因此公司决定在原有项目建设基础上追加投资 5000 万元，项目总投资变为 24,000.00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19,000.00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试车成功投产。</p> <p>除上述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发生变更外，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情况。</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本公司先期投入的募集金额 99,926,229.00 元，其中合资组建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炼厂气变压吸附分离及提纯液体二氧化碳装置项目，投入 90,000,000.00 元、2 万吨液体氩气项目投入 9,926,229.00 元；2011 年 3 月，公司用募集资金 99,926,229.00 元置换先期投入的金额；履行的决策程序：2011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9,926,229.00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由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京都天华专字[2011]第 0229 号)。内容详见公司 2011-007 号公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公告》。</p> <p>2、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 2 万吨液体氩气项目从非募集资金账户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累计支付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合计 1,040.45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40.45 万元等额置换已预先投入的 1,040.45 万元; 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4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2 万吨液体氩气项目建设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全体董事同意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2 万吨液体氩气募投项目建设款项并从募集资金账户等额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1,040.45 万元, 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内容详见公司 2014-062 号公告《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2 万吨液体氩气项目建设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使用安庆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完工项目超募资金节余利息 101.62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履行的决策程序: 2014 年 10 月 28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安庆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项目超募资金节余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内容详见公司 2014-061 号公告《关于使用安庆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项目超募资金节余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1、“设立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建设炼厂制氢尾气变压吸附分离提纯及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项目”已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试车成功投产, 项目已完成; 该项目募集资金 191,285,976.45 元, 其中包括募集资金产生利息 1,285,976.45 元; 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192,250,994.17 元, 其中公司自筹资金 965,017.72 元。结论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p> <p>2、安庆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完工项目 2014 年 2 月 28 日试车成功, 该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公司超募资金 5,117.00 万元、公司自筹资金 1,983.00 万元、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自筹资金 16,100.00 万元。募集资金结余利息 101.42 万元, 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p> <p>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用 2 万吨氩气项目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已预先投入的 1040.45 元, 该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p> <p>4、二氧化碳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目前仍在建设之中, 该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2800 万元, 该账户取得利息收入 109.10 万元; 该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972.02 万元, 账户结余资金 937.08 万元。</p> <p>5、海南凯美特公司《制氢 PSA 尾气、苯乙烯炔化尾气综合利用项目》正在建设之中, 项目计划总投资 24,007.93 万元,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9000 万元; 2014 年度该项目实际投入资金 9,795.95 万元,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7,103.44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 2,692.51 万元。该募集资金账户产生利息收入总额 648.21 万元, 期末募集资金账户 2,544.77 万元 (公司股东大会已作出决议, 同意该项目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项目设备款, 并用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但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置换)。</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涉及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合资组建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炼厂气变压吸附分离及提纯液体二氧化碳装置	9,000	7,103.44	7,103.44	78.93%	2015年12月31日	-136.72	否	否
合计	--	9,000	7,103.44	7,103.44	--	--	-136.7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变更原因：根据燕山凯美特公司与中石化燕山公司签署的《原料气供应协议》，北京凯美特项目原料气需要量 3.1 万 Nm³/h, 达产后可年产 20 万吨食品级二氧化碳, 3600 万立方米氢气、6480 万立方米解吸气等副产品。根据首都环保政策及中石化战略安排中石化燕山公司将逐步迁移到河北曹妃甸, 导致中石化燕山公司供应的原料气供应量无法满足公司的产能设计要求, 使项目投资环境及条件发生变化, 预计项目实施后与预期收益相差较大、收益期过长, 为了避免投资风险, 故终止合资组建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炼厂气变压吸附分离及提纯液体二氧化碳装置项目实施。</p> <p>决策程序：2011 年 9 月 30 日, 经本公司 201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转让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p> <p>募集资金收回：收回募集资金存放在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岳阳府东支行开设的 436600743018010017373 募集资金专户, 2014 年度取得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金额 890,110.64 元;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可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96,017,794.53 元 (含账户资金利息收入 6,017,794.53 元)。披露：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公告编号为 2011-045 《关于公司转让北京燕山凯美特气体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p> <p>新募集项目实施：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经研究决定使用募集资金 9,0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凯美特公司), 本公司持有海南凯美特公司 100% 的股权。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8 日与中国石化海南炼油化工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了《制氢 PSA 尾气、苯乙烯炼化尾气综合利用项目》商务协议。达产后可年产食品级二氧化碳 10 万吨(一期 3 万吨, 二期 7 万吨), 燃料气 7.3 万吨, 转化炉用燃料气 15.2 万吨, 氢气 1.072 万吨; 项目总投资 24,007.93 万元, 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9000 万元、自筹资金 15,007.93 万元。项目建设时间为 2014 年 6 月, 预计投产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p> <p>信息披露：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p>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公告编号为 2014-019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公告》。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5 月、7 月分两次将该项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及其利息 6,017,794.53 元投入海南凯美特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并与海南凯美特公司、保荐人平安证券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浦分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海南凯美特公司 2014 年完成募投项目投资 9,795.95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7,103.44 万元、使用非募集资金 2,692.51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544.77 万元(包括该账户产生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净额 648.21 万元)。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二氧化碳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因当地政府延迟交地，造成项目进展缓慢、迟迟无法开工建设，经与当地政府积极协调此事，目前项目已开工建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该项目使用土地出让金、土方平整、管桩等费用 1,972 万元，占承诺投入金额的 70.43%。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专用化工用品制造	生产提纯食品级二氧化碳	26,000,000.00	95,965,040.21	89,771,214.92	71,366,889.31	24,747,494.01	27,914,315.98
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专用化工用品制造	生产提纯食品级二氧化碳和氢气、戊烷、液化气	88,830,721.08	308,157,232.25	134,077,845.47	142,920,382.92	34,155,520.64	32,791,973.27
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专用化工用品制造	生产提纯氢气、可燃气（甲烷）气体及食品级二氧化碳	50,000,000.00	250,088,680.48	172,869,569.78	675,072.25	-39,462,788.87	-34,134,537.45
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专用化工用品制造	生产提纯可燃气（含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食品级液体二氧	90,000,000.00	172,030,011.79	94,978,267.91	10,500.00	-1,367,188.98	-1,039,526.62

			化碳、氢气						
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专用化工用品制造	生产提纯食品级二氧化碳和可燃气（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氢气	100,000,000.00	76,696,943.79	69,760,000.16		-316,927.39	-239,999.8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截至2015年4月27日，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尚未就价格异议事项达成协议，长岭凯美特公司仍处于停产状态。报告期内，双方就异议事项进行多次商谈，但因相关细节内容未达成一致，截至本报告日尚未签订最终协议。公司基于数次沟通情况及双方已达成的意向条件对长岭凯美特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试。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含待抵扣进项税额）167,765,738.81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547,195.59元；对应收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应收账款106,883,263.55元单项补提坏账准备10,688,326.36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44,466,308.26元，并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2,639,030.35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将紧紧围绕中石化、中石油、中国神华、壳牌公司等世界500强石油化工企业进行产业布局，充分借助公司独创的成熟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不断优化完善生产工艺，在巩固和夯实“KMT”牌二氧化碳产品在二氧化碳气体行业地位的基础上，开发生产氩气、氢气等品种气体及其他稀有惰性气体，逐步扭转国内目前稀有气体完全依赖进口的局面，真正实现“中国造”的历史性转变。在品牌营销上，利用公司已建立的营销网络，在已成功取得开发“可口可乐”、“百事可乐”等优质客户的前提下，积极切入国内其他高端客户，通过加强与林德、BOC、法液空等国际知名气体供应商的合作与竞争，不断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缔造“KMT”民族气体品牌，将公司打造成国内一流的多品种、高品质的专业气体生产供应商和具有强烈社会责任感的环保友好型、资源节约型企业。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董事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公司董事会认为导致会计师出具

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是因为：

2010年12月17日，凯美特气公司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签署《原料气供应协议》、《可燃气、氢气回收协议》；2012年9月，凯美特气公司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签署《可燃气、氢气回收补充协议》，有效期限为1年。上述协议主要约定内容：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将制氢装置尾气作为原料气供应给长岭凯美特公司使用，协议约定原料气结算包干价格为500万元/年（不含税）；长岭凯美特公司将原料气通过变压、吸附、分离、提纯等生产方式，形成氢气和可燃气产品又销售给中石化长岭分公司，销售价格：氢气为12000元/吨（含税）、可燃气为2900元/吨（含税）。

长岭凯美特2012年11月投产，2012年11—12月采购长岭分公司原料气，提纯生产氢气与可燃气销售给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双方已按上述协议所规定的价格进行了结算。

2013年6月，中石化长岭分公司管理层对上述协议提出异议，认为上述协议中长岭凯美特销售的可燃气按2900元/吨(含税)价格偏高，截至2013年12月16日，双方生产（原料废气供应、返回产品气）正常有序进行。合同协议期满，即2013年12月17日，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停止向长岭凯美特公司供应原料气，截至2015年4月27日，凯美特气公司尚未就争议的可燃气按2900元/吨价格达成协议，以致长岭凯美特公司停产至今。

报告期内，双方就异议事项进行多次商谈，但因相关细节内容未达成一致，截至本报告日尚未签订最终协议。公司基于数次沟通情况及双方已达成的意向条件对长岭凯美特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试。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含待抵扣进项税额）167,765,738.81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547,195.59元；对应收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应收账款106,883,263.55元单项补提坏账准备10,688,326.36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44,466,308.26元，并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2,639,030.35元。

截至2015年4月27日，公司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尚未就结算价格达成一致意见，长岭凯美特公司仍处在停产状态。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502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第八条的规定：“当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二）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在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二）注册会计师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

由于凯美特气公司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尚未就结算价格达成一致；长岭凯美特公司尚未恢复生产，且恢复生产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我们无法就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以及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该事项对凯美特气公司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因此，根据审计准则的规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凯美特气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一）具体情况介绍如下

1、双方签订协议

2010年12月17日，公司与长岭分公司签署《原料气供应协议》、《可燃气、氢气回收协议》、《原料气、可燃气、氢气价格补充协议》；2012年9月，公司与长岭分公司签署《可燃气、氢气回收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内容为：长岭分公司将制氢装置尾气作为原料气供应给长岭凯美特使用，协议约定原料气结算包干价格为500万元/年（不含税）；长岭凯美特将原料气通过变压、吸附、分离、提纯等生产方式，形成氢气和可燃气产品又销售给长岭分公司，补充协议价（协议有效期一年）：氢气为12000元/吨（含税）、可燃气为2900元/吨（含税）。

2、2013年长岭分公司管理层拒绝履行协议

长岭凯美特2012年11月投产，2012年11—12月采购长岭分公司原料气，提纯生产氢气与可燃气销售给长岭分公司，双方已按上述协议所规定的价格进行了结算。长岭分公司董事长变更，原总经理任董事长（原董事长调离），2013年6月，长岭分公司管理层对上述协议提出异议，认为上述协议中长岭凯美特销售的可燃气按2900元/吨(含税)价格偏高，拒绝履行上述协议。期间双方生产（原料废气供应、返回产品气）正常有序进行，公司与长岭分公司就上述协议产品结算价格一直在进行持续协商。

3、长岭凯美特2013年度生产经营及确认收入成本情况

2013年度，长岭凯美特采购长岭分公司制氢装置尾气（原料气）共计提纯生产氢气905.49吨，可燃气37,231.21吨并销售给长岭分公司，按照上述协议价格确认产品销售收入101,570,010.52元，其中：公司对于2013年7—12月生产并提供产品但未得到客户中石化长岭分公司确认的氢气销售数量为508.937吨和甲烷销售数量为23,191.303吨也一并确认销售收入62,702,583.51元；长凯美特同时按协议确认了原料气采购成本500万元，并冲减了应收账款，期末，应收长岭分公司货款余

额为114,583,263.56 元。

由于长岭凯美特公司采购与销售长岭分公司的原料气与氢气和可燃气体的合同系于2010年12月17日和2012年9月签订，2013年5月长岭分公司管理层认为2010年12月签订的协议不公允，认为其提供的原料气价格过低、收购的甲烷解析气体价格过高，拒绝履行上述协议。

2013年度生产气体结算情况：2013年1—3月双方供的气体按上述价格办理了结算（开发票）；4—6月双方确认了长岭凯美特销售给长岭分公司的氢气与甲烷的供应量，但未开发票进行结算；7—12月由于矛盾加大，长岭分公司经办人员(计量员黄平)未在长岭凯美特计量数据通知单上签字，更没有开发票办理结算等相关手续，但双方还是到现场对产品供应量进行了书面记录。

商品名称	双方已确认产品销售数量（2013年1—6月） (T)	本公司账面销售金额	本公司抄录6-12月数量（T）	本公司账面暂估金额
氢气	396.549	4,067,169.23	508.94	5,219,866.66
可燃气	14,040.104	34,800,257.78	23,191.30	57,482,716.85

4、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了将2013年争议、分歧事项及后继合作互供气体协议能一揽子解决。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并基于数次沟通情况及双方已达成的意向条件对长岭凯美特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算。据此公司决定在2013年度计提900元/吨坏账准备的基础上，再次预计可能会还有10%的应收账款10,688,326.36元货款损失不能收回，故本年度在去年基础上再次单项计提（补提）

10,688,326.36元坏账准备，共计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4,635,601.00元，对固定资产计提2,547,195.59元减值准备。该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2015年4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的《关于201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4）、《关于201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7）。

5、与长岭分公司协调价格异议的进展情况

为了更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公司与长岭分公司双方的共同协商努力，针对2010年及2012年协议中关于氢气内容双方已达成一致意见，此部分结算款已计入2013年度收入，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不产生影响；可燃气价格等有异议事项的商谈也取得了进一步的进展，双方对相关细节内容还在做最终的商谈，但截至报告日尚未达成协议最终签订结果。待长岭分公司审批最终协议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协议具体事项。因该协议的最终签订时间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现长岭凯美特处于开车运行前的生产准备状态，待接到长岭分公司向长岭凯美特供气的指令，随时可以投入生产运行，如有最新的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公告。

6、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长岭凯美特与长岭分公司签订的相关合作协议与补协议的签字代表均具备合法代表各方签约的法定权限，双方均系自愿签字盖章，意思表示真实，相关协议的签署真实、有效。在协议有效期内，长岭凯美特按照协议规定的产品结算价格确认产品销售收入与成本认为符合准则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长岭凯美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二）公司董事会采取的措施

1、责成公司管理层加紧协调中石化长岭分公司与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之间的协议分歧事宜，以保证岳阳长岭凯美特后续的持续运行。

2、将依据事件的进展情况，及时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三）董事会的致歉声明

公司对长岭凯美特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合作协议存在的分歧没能在期限内协商解决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深切的致歉。

监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通过检查公司2014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及审阅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就注册会

计师对公司上述事项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认同，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符合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同时，监事会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详见《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强调事项带来的影响，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日期

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

2、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14年1月26日起陆续发布八项新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三项为新增的会计准则，以及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五项会计准则，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7月23日，中国财政部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6号，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进行了修订和重新发布。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中国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上述八项新会计准则和于2014年7月23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具体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公司将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报表中不并在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列示，将其余额单独在递延收益项目中列示，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相关情况

公司本期财务报表中关于长期股权投资、合并财务报表、金融工具列报、公允价值计量、职工薪酬、合营安排及与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及事项，已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本期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详细内容请见2014年10月30日法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0）。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范围新增两家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和福建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部分条款作出修订，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并制定了《关于股东回报规划事宜的论证报告》及《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已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策程序透明，也符合相关要求的规定。

2、《关于股东回报规划事宜的论证报告》及《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明确规定了利润分配的程序和形式、实施现金分红和股票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现金分红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独立董事按要求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需调整或者变更本规划，经过详细论证后应由董事会做出决议，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对于当年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1年度

公司分别于2012年2月27日、2012年3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决议，以公司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按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派1.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4月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4月6日。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20,000,000股变更为180,000,000股。

2、2012年度

公司分别于2013年2月6日、2013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决议，以2012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180,000,000股为基数，按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派1.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3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3月20日。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80,000,000股增加为270,000,000股。

3、2013年度

公司分别于2014年4月23日、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决议，以2013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

270,000,000股为基数，按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28日。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70,000,000股增加为405,000,000股。

4、2014年度

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此议案需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460,012.45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8,119,787.14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811,978.71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104,814,767.00元，减：根据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总股本27,000万股为基数，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13,500万股。公司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30,122,575.43元，资本公积为176,992,624.58元。

公司拟订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等法规要求，结合公司2014年度盈利情况和后续资金安排，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末股本总数405,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4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162,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405,000,000股增加为567,000,000股。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年	0.00	31,460,012.45	0.00%	0.00	0.00%
2013年	0.00	58,823,762.58	0.00%	0.00	0.00%
2012年	21,600,000.00	40,781,310.35	52.97%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一）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条件</p> <p>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p> <p>2、当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1 元</p> <p>3、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不低于 0.2 元；</p> <p>4、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5、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p> <p>（二）公司未满足上述条件的情况</p> <p>1、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5-026）。</p> <p>2、公司 2015 年内实施的重大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 4 月 23 日</p>	<p>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与对外投资。使用计划：公司 2014 年内拟实施的重大投资计划。具体情况如下：建设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 4000Nm³/h 火炬气综合利用项目。该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投资比例占 74%，2015 年项目正处于实施阶段。</p>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详见 2014-015 号公告）及 2014 年 5 月 16 日 2013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 2014-039 号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 4000Nm³/h 火炬气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2014 年 10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详见 2014-058 号公告）及 2014 年 11 月 18 日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 2014-065 号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并增资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10 月 30 日对外披露的编号 2014-063 号《关于受让并增资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该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投资比例占 74%，2015 年项目正处于实施阶段。综合上述原因，为保障公司在建项目及经营活动运营资金需求，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赢利能力，确保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14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与公司章程规定。</p>	
---	--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05,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0.00
可分配利润（元）	130,122,575.4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等法规要求，结合公司 2014 年度盈利情况和后续资金安排，公司 2014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末股本总数 405,000,000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4 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62,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405,000,000 股增加为 567,000,000 股。</p>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秉承“遵纪守法、规范诚信”的理念，勇于承担社会责任，依法纳税。公司运营公开透明，除了每年有第三方专业审计机构对公司进行独立的审计外，每年一次第三方机构的社会责任认证审核，每年通过若干次第二方的审核，其中包括由每年可乐对公司进行社会责任评估SGP，公司本部及所属公司在社会责任评估中均取得了好成绩。

公司树立“安全卫生、顾客放心、持续改进、开创市场”的食品安全方针，把食品安全放在首位，严格执行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GB10621 2006要求及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严于国家标准的公司内控标准来组织生产。公司制定了一套完整的三合一管理体系文件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文件，对危险源、环境因素和食品危害进行了识别，评估出了重大危险源、

重大环境因素和关键控制点,并针对这些问题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进行控制。公司还成立了应急小组和食品安全应急小组,制定相关应急预案。公司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内部审核,确保公司体系的运行与各体系标准的符合性和有效性,以便于体系的持续改进。

1、公共责任

公司每年回收利用尾气减少二氧化碳排放,对当地环保起到一定低碳减排作用。

a) 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采集回收上游石化企业所产生的二氧化碳尾气等温室气体后利用自主开发的技术进行提纯、液化。公司属于节能减排、循环经济概念的废气治理企业,也是国家大力支持的环保型高科技企业,公司生产的高纯二氧化碳被认定为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并发放了《资源综合利用证书》。

本公司产品的生产过程系物理式生产过程,采用预处理的固态吸附材料对不凝气体及其他杂质做吸附处理,固态吸附材料使用一段时间后,可做活化再生处理达到循环使用的目的,因此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生产过程中的废水是达标的工业直排水,因此不会对环境水系产生影响。

2010年9月28日,湖南省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境保护核查情况的证明》(湘环函[2010]368号文)认为:“该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能认真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建立了环境管理机构和制度;建设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依法进行了排污申报登记,按时缴纳排污费;主要污染物基本上能达标排放,固体废弃物全部安全处置。没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投诉和纠纷,未因环境违法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近几年,公司未因环境违法行为而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拟投向的项目已经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建设,募集资金投向不属于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

b) 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规定,高度重视安全方面的投入和管理。

公司不断完善安全工作的内部管理机制,健全安全责任制,推行安全目标管理,把安全管理工作贯穿到公司生产、经营的全过程,确保经营管理各环节的正常运转。

公司成立了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委员会,制定和完善了《安全检查及安全隐患治理管理制度》、《高处作业安全管理制度》、《进入设备作业安全管理制度》、《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制度》、《生产装置检修施工安全管理制度》等安全标准文件,实现了对公司生产、运输、存储等全过程的安全和科学管理。

公司在生产经营场所和生产过程中设立了一套国内领先、与国际水平同步的安全监控系统,包括运输车辆GPS定位系统、现场视频监控系统、检测报警系统、消防栓、灭火器、防毒面具、堵漏器具等;安全管理人员进行每天一次的安全巡检;所有进入生产场地的相关人员必须佩带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

公司充分认识和重视重大危险源管理,并明确了与之相关的负责人、控制措施。公司现场安全检查包括对生产工艺、设备、储运、仪表、变配电、消防、检维修和工业卫生等各方面的安全现场检查,并由专门人员填写班组日检、公司日检、安全应急项目检查记录、消防器材登记等。

为了应对突发事件,迅速控制事故的发展扩大,最大限度的减低事故对人员的伤害和财产的损失,防止滋生事故,恢复公司正常的营运,降低或消除事故带来的负面影响,公司建立了相应的应急体系,成立了应急预案小组,制定了应急预案百余个,能对压力容器爆炸、火灾事故、人身伤害等突发事件采取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

近几年,公司未因安全生产行为而受到安全监管部门行政处罚。岳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由成立至今遵守安全生产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我局未发现该公司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未对其进行过任何行政处罚。”

2011年12月,湖南公司、惠州公司通过三级安全标准化达标企业认证;2012年3月,安庆公司通过二级安全标准化达标企业认证;2013年1月,惠州公司通过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认证;2013年4月,安庆公司荣获“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c) 节能降耗

一直以来,公司把节能降耗、环境保护作为座右铭,使其成为一项长期性、战略性的工作。公司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节能减排和能源的循环利用,大力提倡安全标准化和清洁生产,公司已通过安全标准化三级达标审核,对本公司安全标准化

工作（从管理资料、文件资料到现场设备设施 and 安全管理）进行全面开展，并完成清洁生产审核，实施了一系列的清洁生产方案，对公司的安全生产基础管理工作、设备设施的安全状况、作业环境与职业健康等工作按照标准进行了全面详细的自评；对生产过程进行了针对性的改造、优化，并通过进一步健全制度、加强管理、严格考核、明确责任等措施，不仅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同时也发现了在清洁生产审核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积累了实施清洁生产的经验，增强了持续深入开展清洁生产的信心。通过这两个活动，自查自改、不断创新，公司业绩和效益不断持续改进和提高。

2、道德行为

公司制定《员工手册》、《凯美特职业道德与职业操守承诺书》等制度，确保组织行为符合诚信准备等道德规范，塑造企业良好的形象。

公司多次被评为岳阳市10强民营企业和岳阳市纳税50强民营企业，为国家和地方的经济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2014年9月，公司获得了“2013年度湖南省长质量奖”。

3、公益支持

在公益方面，公司也积极承担社会公共责任，投身公益事业。2013年9月，公司通过岳阳市慈善总会定向资助新农村建设。此外，从2003年开始，公司出资与岳阳市工会、巴陵石化分公司工会共同成立“爱心助学基金”，帮助近300名考上大学的家庭困难学子圆梦。自2010年起，公司制定《公司爱心基金管理办法》，成立“爱心基金”，为公司家庭困难员工和家庭遭受意外伤害员工提供扶助，组织员工进行爱心募捐活动，并将此作为持续性的活动来开展。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1月03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山证券、东兴证券、民生加银基金	公司近期发展、项目进展情况等。未提供资料
2014年01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证券、工银瑞信、兴业证券、星石投资、人寿	公司产品发展、项目情况、未来持续增长方向等。未提供资料
2014年01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	尾气治理与环保、公司二氧化碳发展情况等。未提供资料
2014年02月21日	安庆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创证券、久富投资、九和投资、国都证券、天风证券、西部证券、新华基金、银河投资	安庆项目进展与公司发展。未提供资料
2014年04月29日	电话形式	电话沟通	机构	方正证券组织的机构电话会议系统调	回顾2013年的公司情况，针对长岭凯美特事项会计

				研	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作出解释说明，对 2014 年情况展望。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财富证券、证券时报、上海万丰友方、徐星投资	公司长岭项目情况、战略规划等。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8 月 1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每日经济新闻	公司的发展战略与业务布局、项目进展情况等。未提供资料
2014 年 08 月 1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福布斯	公司项目布局考虑的主要因素、公司融资计划等。未提供资料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媒体质疑事项说明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质疑 1: 与迁安市签订“清洁城市”计划, 当地市政府、环保局均否认该计划存在。“中科院唐山发展研究院”办公室工作人员称, 对与凯美特气合作的具体情况不清楚, 拒绝接受进一步采访。说明: 公司与迁安市签订“清洁城市”计划是由河北省迁安市、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和中科院唐山科学发展研究院三方共同签署, 河北迁安市副市长张清敏、中科院唐山科学发展研究院(科技部中国技术市场协会科技成果转化研究中心)副院长刘学谦出席了签约仪式, 该协议于 2014 年 3 月 20 日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p> <p>质疑 2: 主营业务与治霾无关。说明: 公司主营产品是以石油、化工企业所排放的工业尾气为原料, 经提纯、液化, 生产优质气体不仅仅只有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 还有高纯氢气、甲烷、高纯氩气、高纯氮气、高纯氧气、一氧化碳、C3、C4、C5 等其他多元化气体节能减排企业, 其工艺技术在脱硫、脱硝、除尘方面均有应用。</p> <p>质疑 3: 钢厂称能内部消化尾气。说明: 现阶段钢厂的副产煤气大多数都用来当做燃料燃烧或发电的方式来处置, 其方式不利于环保和能源的有效利用, 公司通过自有技术将钢厂的副产煤气通过深加工后形成附加值更高的产品, 通过利用副产煤气生产其他工业产品, 使产业链向下游进一步延伸, 对当地的节能环保和能源的高效利用起到了积极的作用。质疑 4: 氢能源汽车推广项目存疑。说明: 电动汽车作为现阶段推广的新能源汽车, 其存在电池制造成本高, 回收处理环节难以到达环保处理要求、充电时间长, 大面积推广需要涉及整个电网改造等一系列问题, 而氢能源汽车具有补充氢能源时间短、续航能力长、耗能低、零排放等优点, 公司在这方面正积极与中科院及相关机构进行可行性方面的探讨和研究, 也十分看好氢能作为未来清洁能源在汽车领域的发展。该事项尚处于初步阶段, 氢能源汽车在国内的运用可行性与具体实施均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p>	2014 年 04 月 10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4 年 4 月 10 日在指定法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 2014-013 号《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p>1、报道“当时凯美特气并没有对长岭凯美特进行仔细规划, 而且项目建设初期公司一直在忙 IPO 的事而无暇他顾, 这个项目可以说是想当然地上马了”。</p> <p>公司的投资是有程序及依据的, 2011 年 3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1 年 3 月 22 日召开了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 且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独立董事、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11 年 3 月 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 2011-002 号《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006 号《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p>	2014 年 05 月 31 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4 年 5 月 31 日在指定法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 2014-013 号《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

<p>2011-008 号《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公告》、2011-014 号《关于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独立董事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的独立意见、《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保荐意见》。</p> <p>2、报道中“由于长炼的制氢装置也是新上马项目，无法向长岭凯美特提供足够尾气，”即制氢尾气负荷较低，基于这一实际情况双方又于 2012 年 9 月签订了《可燃气、氢气回收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中要求的是“确保不影响甲方（长岭分公司）制氢转化炉燃烧工况，并在实际运行中服从甲方（长岭分公司）调度指令指挥”。既然产品能够持续返回长岭分公司并接受使用可燃气产品则其质量一定是符合协议及长岭分公司要求的。报道中气体产品的体积纯度与质量纯度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如果尾气量足够公司工艺是完全满足协议中质量技术指标的（本次长岭分公司炉子改造尾气量增加后，后续合作协议则是按此标准进行商谈）。</p> <p>3、报道中“谈判过程中，凯美特气坚持要求长炼按照 2900 元/吨的价格结算付款，期间更多次通过当地政府打招呼，甚至找到中石化总部，搞得人尽皆知，通过种种方式施压。”、“我们作为国有企业中石化的分公司，不会刻意去侵害某个企业的利益，但也绝不会置国企利益于不顾，去满足某些企业的不当利益诉求。”以上情况与实际不符的，公司对于结算时双方出现的价格分歧一直在积极协调，公司通过政府、总部协调都是解决问题的正式途径，更何况事前已与长岭分公司领导有过沟通，在其许可情况下向上级反映情况，无施压一说。</p> <p>4、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8 披露了公告编号 2014-006 《关于股东追加锁定承诺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浩讯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对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解禁后，自愿追加限售期一年。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岳阳信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解禁后至今未对公司股票进行买卖交易。不存在报道中炒高股价的情况。</p> <p>5、公司与长岭分公司协调价格纠纷情况：公司在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协调处理过程中由于涉及的部门、人员众多，沟通最终的时间节点受许多不可控因素影响，也导致公司无法对时间、结果与影响程度做出准确判断，公司无法认定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与产生重大影响，以及考虑到在谈判没有一个书面结果前披露该事项可能影响最终结果进而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加之我们得知中石化长岭分公司计划于 2014 年一季度停车检修，其原油加工量及尾气的供应量也在逐步减少，同时子公司长岭凯美特尾气回收装置运行一年后需要对部分设备进行检修，长岭凯美特的停车不会对公司当期的生产经营状况产生较大影响，因此在中石化长岭分公司提出异议以及停止向长岭凯美特供应尾气时没有对该事件进行信息披露。</p>	<p>.cn) 披露的公告编号 2014-043 号《关于媒体报道的澄清公告》。</p>
---	--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设计服务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与关联人四川开元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价格公允，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14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其它重大交易情况和 201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2015 年 04 月 29 日	公司法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完毕	关联方担保
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15,000	2012年07月26日	6,440	连带责任保证		否	是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6,44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15,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6,44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79%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无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岳阳信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	发起人股东浩讯科技有限公司、岳阳信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承诺：自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由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1年02月18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均遵守了承诺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	承诺人将所持有的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原承诺的三年锁定期期满后，延长锁定期一年至 2015 年 2 月 18 日。在延长的锁定期内，承诺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管理该部分股票，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由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2014年02月18日	一年	均遵守了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上市后四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金鑫、王怀发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通过检查公司2014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及审阅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监事会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上述事项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认同，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符合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同时，监事会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详见《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强调事项带来的影响，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独立董事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的实际情况。

导致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是因为：凯美特气公司与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因销售气体的结算价格存在异议未决，导致长岭凯美特公司处于停产状态。报告期内，双方就异议事项进行多次商谈，但因相关细节内容未达成一致，截至本报告日尚未签订最终协议。凯美特气公司基于数次沟通情况及双方已达成的意向条件对长岭凯美特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试。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含待抵扣进项税额）167,765,738.81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547,195.59元；对应收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应收账款106,883,263.55元单项补提坏账准备10,688,326.36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44,466,308.26元，并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2,639,030.35元。

由于凯美特气公司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尚未就产品结算价格达成一致，长岭凯美特公司尚未恢复生产，且恢复生产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会计师无法就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以及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通过检查公司2014年12月31日财务报告及审阅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就注册会计师对公司上述事项而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表示认同，认为该事项符合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收到湖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司于2014年3月6日发布《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其他		2014年05月24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4年5月24日在指定法定信

	<p>简称“长岭凯美特”)例行停车检修的公告》，公告称全资子公司长岭凯美特根据上游中石化岳阳长岭分公司(以下简称“岳阳长岭”)装置停车检修安排及自身生产装置关键配件定货生产周期及检修周期的要求，为了确保公司后期生产装置的安全、平稳运行，按照计划安排，将于 2014 年 3 月 6 日开始各装置分步停车，进行例行检修，预计停车时间约 45-50 天，本次检修属例行检修，不会对本年度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检修完成后即恢复正常生产。但湖南证监局核查发现，公司因与岳阳长岭在协议价格上存在纠纷，岳阳长岭自 2013 年 12 月 17 日起停止向长岭凯美特供应尾气，导致长岭凯美特停产。公司对长岭凯美特停产事项的信息披露存在不及时，不准确的问题。</p>				<p>息披露报纸《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 2014-042 号《关于收到湖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及整改措施的公告》。</p>
--	---	--	--	--	--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整改措施

1、责成公司管理层加紧协调中石化长岭分公司与子公司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之间的协议分歧事宜，以保证岳阳长岭凯美特恢复正常生产以及后续的持续运行。

2、将依据事件的进展情况，及时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

3、要求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证券部门进一步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强化董、监、高及相关人员规范运作的责任意识。

4、指定董事长为整改责任人，持续落实整改措施。

(二) 公司说明

1、公司在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协调处理过程中由于涉及的部门、人员众多同时还涉及到中石化总部的相关部门及领导，沟通最终的时间节点受许多不可控因素影响，也导致公司无法对时间、结果与影响程度做出准确判断，公司无法认定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与产生重大影响，以及考虑到在谈判没有一个书面结果前披露该事项可能影响最终结果进而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加之我们得知中石化长岭分公司计划于2014年一季度停车检修，其原油加工量及尾气的供应量也在逐步减少，同时子公司长岭凯美特尾气回收装置运行一年后需要对部分设备进行检修，长岭凯美特的停车不会对公司当期的生产经营状况产生较大影响，因此在中石化长岭分公司提出异议以及停止向长岭凯美特供应尾气时没有对该事件进行信息披露。

2、通过公司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双方共同努力，双方对协议的相关内容条款的商谈已经取得了一定的进展，现长岭凯美特还处于停车检修完成后的待产状态，只要接到中石化长岭分公司检修投产及向长岭凯美特供气的指令，随时可以投入生产运行，如有最新的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公告。因商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接受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不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

4、公司诚恳地向全体投资者致歉。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以此为戒，认真学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并严格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进一步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履行勤勉尽职义务的意识，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涉嫌违规买卖公司股票且公司已披露将收回涉嫌违规所得收益的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详见2014-015号公告）及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详见2014-039号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4000Nm³/h火炬气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并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取得了《营业执照》；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并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取得了《营业执照》。详细内容请见第五节十五点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2、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新疆信安分别于2014年12月19日、2014年12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4%。详细内容请见2015年3月5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4）、《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5-005）。

3、公司于2014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详见2014-058号公告）以及201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2014-065号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后，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规定，本公司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4年1月26日起陆续发布八项新准则和于2014年7月23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具体准则。详细内容请见2014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0）。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1年7月26日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1年8月16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对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其业务发展，增强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且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长远利益。至2014年12月31日止，对全资子公司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6,440.00万元，公司实际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8,560.00万元。公司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2、公司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以下简称：“长岭分公司”）2010年及2012年双方签订的《原料气供应协议》和《可燃、氢气回收协议》合同与补充协议，在2013年5月发生异议，长岭分公司管理层认为2010年12月签订的协议不公允，认为其提供的原料气价格过低、收购的甲烷解析气体价格过高，拒绝履行上述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5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14-026）、2014年6月13日披露的《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协调价格异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46）、2014年12月9日披露的《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协调价格异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66）。

3、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详见2014-015号公告）以及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详见2014-039号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4000Nm³/h火炬气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为实施4000Nm³/h火炬气综合利用项目，公司与泉州市福源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双方共同出资，设立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4000Nm³/h火炬气综合利用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1）。该控股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了泉州市泉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详见2014-045号公告）。公司于2014年10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详见2014-058号公告）以及2014年11月18日召开的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2014-065号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并增资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400.00万元人民币受让福源工贸公司持有的福建福源凯美特14%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受让并增资控股子公司

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3）。

4、公司于2014年4月25日披露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19）以及《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海南募投项目建设款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20），并于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2014-039号公告）。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了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5月23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1）。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8,200,000	66.00%			89,100,000		89,100,000	267,300,000	66.00%
3、其他内资持股	2,025,000	0.75%			1,012,500		1,012,500	3,037,500	0.7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025,000	0.75%			1,012,500		1,012,500	3,037,500	0.75%
4、外资持股	176,175,000	65.25%			88,087,500		88,087,500	264,262,500	65.2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76,175,000	65.25%			88,087,500		88,087,500	264,262,500	65.2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1,800,000	34.00%			45,900,000		45,900,000	137,700,000	34.00%
1、人民币普通股	91,800,000	34.00%			45,900,000		45,900,000	137,700,000	34.00%
三、股份总数	270,000,000	100.00%			135,000,000		135,000,000	405,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14年4月23日、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决议，以2013年末股本总数27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5股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135,000,000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28日。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70,000,000股增加为405,00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6月23日，公司取得了湖南省商务厅《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股东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变更等事项的批复》（湘商外资[2014]92号），并于2014年6月24日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湘审字[2011]0012号）。

2014年7月2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岳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30600400000124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270,000,000.00元变更为405,000,000.00元；经营范围由“以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火炬气为原料生产干冰、液体二氧化碳（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5月30日）、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4月11日）及其他工业气体生产及销售（凭许可证生产）；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经营围从事货物运输（经营期限至2014年2月3日）。”变更为“以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火炬气为原料生产干冰、液体二氧化碳（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5月30日）、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4月11日）食品添加剂氮气及其他工业气体生产及销售（凭许可证生产）；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经营围从事货物运输（经营期限至2018年2月24日）。”公司其他登记项未发生变更。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3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28日。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70,000,000股增加为405,000,000股。具体实施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2013年度权

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4-040）。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7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5股，共计转增13500万股，并于2014年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0500万元。

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财务指标名称	按新股本计算（元）	按原股本计算（元）	增减率%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22	-31.82
稀释每股收益	0.15	0.22	-3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6	2.95	-33.56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2011年02月09日	25.48	20,000,000	2011年02月18日	2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1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5.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9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843.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8,117.00万元。公司以上募集资金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0014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53号文件批准，公司股票于2011年2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1,600万股股票已于2011年2月18日上市交易，网下配售的400万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即2011年2月18日起锁定三个月之后于2011年5月18日上市流通。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1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5.4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96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843.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8,117.00万元。公司以上募集资金业经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京都天华验字[2011]第0014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1]53号文件批准，公司股票于2011年2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 公司上市后完成商务、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2011年3月11日，公司取得了湖南省商务厅《湖南省商务厅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湘商外资[2011]35号），并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湘审字[2011]0012号）。

公司于2011年3月28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306004000001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0万元变更为8,000.00万元；实收资本由6,000.00万元变更为8,000.00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公司的经营范围和其他登记项未发生变更。

(3) 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情况及商务、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1年4月14日、2011年5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的议案。根据决议，以公司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5股，派1.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6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1年6月16日。送红股后，公司股本总数由80,000,000股变更为120,000,000股。

2011年7月18日，公司取得了湖南省商务厅《湖南省商务厅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湘商外资[2011]122号），并于2011年7月19日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湘审字[2011]0012号）。

2011年7月20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306004000001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8,000.00万变更为12,000.00万元；实收资本由8,000.00万元变更为12,000.00万元；公司其他登记项未发生变更。

(4) 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情况及商务、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2年2月27日、2012年3月2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决议，以公司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按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派1.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4月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2年4月6日。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120,000,000股变更为180,000,000股。

2012年5月4日，公司取得了湖南省商务厅《湖南省商务厅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湘商外资[2012]50号），并于2012年5月9日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湘审字[2011]0012号）。

2012年5月18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306004000001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120,000,000.00元变更为180,000,000元；实收资本由120,000,000.00元变更为180,000,000元；公司其他登记项未发生变更。

(5) 公司2012年度权益分派情况及商务、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3年2月6日、2013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决议，以2012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180,000,000股为基数，按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3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3月20日。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80,000,000股增加为270,000,000股。

2013年3月19日，公司取得了湖南省商务厅《湖南省商务厅关于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等变更事项的批复》（湘商外资[2013]36号），并于2013年3月21日领取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湘审字[2011]0012号）。

2013年4月9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岳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306004000001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180,000,000.00元变更为270,000,000元；实收资本由180,000,000.00元变更为270,000,000元；经营范围由“干冰、液体二氧化碳（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5月30日）、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4月11日）及其他工业气体生产及销售（凭许可证生产）；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经营范围从事货物运输（经营期限至2014年2月3日）。”变更为“以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火炬气为原料生产干冰、液体二氧化碳（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5月30日）、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4月11日）及其他工业气体生产及销售（凭许可证生产）；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经营范围从事货物运输（经营期限至2014年2月3日）。”公司其他登记项未发生变更。

（6）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情况及商务、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4年4月23日、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根据决议，以2013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270,000,000股为基数，按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5月2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28日。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70,000,000股增加为405,000,000股。

2014年7月2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岳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30600400000124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270,000,000.00元变更为405,000,000.00元；经营范围由“以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火炬气为原料生产干冰、液体二氧化碳（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5月30日）、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4月11日）及其他工业气体生产及销售（凭许可证生产）；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经营范围从事货物运输（经营期限至2014年2月3日）。”变更为“以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火炬气为原料生产干冰、液体二氧化碳（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5月30日）、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4月11日）食品添加剂氮气及其他工业气体生产及销售（凭许可证生产）；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经营范围从事货物运输（经营期限至2018年2月24日）。”公司其他登记项未发生变更。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7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5.25%	264,262,500	88,087,500	264,262,500	0	质押	59,423,200
							质押	11,940,000
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6%	33,450,000	9,150,000	0	33,450,000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3%	11,875,331	4,900,154	0	11,875,331		
中国建设银行一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	10,493,918	8,235,378	0	10,493,918		
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3%	7,798,975	5,255,769	0	7,798,975		
中国农业银行一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3,792,426	1,792,543	0	3,792,426		
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3,037,500	1,012,500	3,037,500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宝盈科技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3,022,743	3,022,743	0	3,022,74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2,792,099	2,792,099	0	2,792,099		
曾琦	境外自然人	0.56%	2,268,075	2,268,075	0	2,268,07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浩讯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浩讯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祝恩福与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祝英华是姐弟关系。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450,000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11,875,331	人民币普通股	11,875,331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93,918	人民币普通股	10,493,918
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7,798,975	人民币普通股	7,798,975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92,426	人民币普通股	3,792,42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科技 3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22,743	人民币普通股	3,022,74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792,099	人民币普通股	2,792,099
曾琦	2,268,075	人民币普通股	2,268,075
夏新远	1,550,568	人民币普通股	1,550,56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425,858	人民币普通股	1,425,85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祝恩福与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法人代表祝英华是姐弟关系。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	祝恩福	2001 年 08 月 17 日	32121246	10,000.00 港元	环保领域的投资
未来发展战略	致力于环保领域投资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良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	无				

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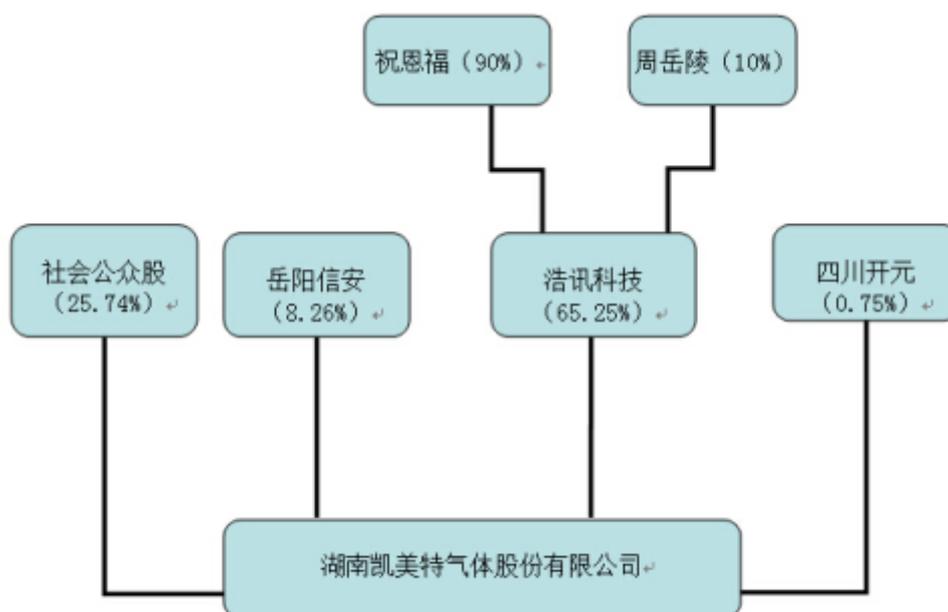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祝恩福	中国香港	是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1)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3) 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4) 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5) 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6) 岳阳凯达科旺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7) 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8) 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 股数 (股)
祝恩福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周岳陵	董事	现任	女	51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肖勇军	总经理;董事	现任	男	52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徐卫忠	财务总监;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张伟	董事会秘 书;董事	现任	男	35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廖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蔡翔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常启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张晓辉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43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乔志钢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余波	监事	现任	女	43	2013年11月20日	2016年11月20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祝恩福：男，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1962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岳阳市工商联副主席，岳阳市企业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南省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曾任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

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浩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岳阳凯达科旺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周岳陵：女，拥有香港永久居留权，1963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湖南省妇幼保健院，曾任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浩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长。

肖勇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5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湖南省岳阳市一中英语教师，中石化洞庭氮肥厂子弟中学英语教师，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岳阳中石化壳牌煤气化有限公司人事行政对外事务经理，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被评为岳阳市新世纪十大优秀经济人物。

徐卫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0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北京中兴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

张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5月出生，硕士学历，物流师、工商管理硕士。曾服役于在广州军区空军司令部通信处。曾任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出纳、会计、采购总监。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7月获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

廖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高级工程师、高级职业经理人、美国项目经理（PMP）。曾任长岭炼油厂工程处工程科副科长、科长、长炼九五工程指挥部计划科副处长、长岭炼化机动工程部副部长。现任长岭炼化岳阳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炼方元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常启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08月出生，民盟盟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桂林集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安信税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现任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商学院副教授。

蔡翔：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12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美国华盛顿大学Foster商学院访问学者（2011.3-2011.9），中国矿业大学博士生导师，东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后（已出站），现任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商学院教授、副院长、硕士生导师，广西信息产业发展研究基地主任，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软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广西行为科学学会副会长，桂林经济学副会长，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第一届、第二届学术委员会委员，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信息科技学院兼职教授，山西省科技政策与战略研究会常务理事，广西科技厅软科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核心期刊《技术经济与管理研究》杂志社编委，省级教学团队“管理类核心课程群教学团队”负责人。

2、监事主要工作经历

张晓辉：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中石化洞庭氮肥厂合成车间技术员，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生产经理，中石化壳牌煤气化有限公司运行主管，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监事会主席。2008年被评为岳阳楼区劳动模范。参与了公司“二氧化碳动态减压提纯技术”、“低温容器复合保冷工艺”、“一种食品级二氧化碳产品的生产方法”等专利及其他非专利核心技术的开发和研究。

余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2月出生，曾任湖南洞庭氮肥厂生产员工、湖南凯美特干冰有限公司生产员工。现任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

乔志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10月出生。曾服役于39690部队任航空机械员，多次受到部队嘉奖；现任公司职工监事，生产部门员工。

3、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肖勇军：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徐卫忠：财务总监，详见本节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张伟：董事会秘书，详见本节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祝恩福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年08月17日		否
周岳陵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08月17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祝恩福	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06年08月21日		否
祝恩福	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0月18日		否
祝恩福	岳阳凯达科旺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0年09月15日		否
祝恩福	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1年04月08日		否
祝恩福	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4年06月06日		否
祝恩福	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4年05月05日		否
周岳陵	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8月21日		否
周岳陵	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10月18日		否
肖勇军	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0月18日		否
肖勇军	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4月08日		否
徐卫忠	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4月08日		否
徐卫忠	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06日		否
张伟	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8月21日		否

张伟	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0月18日		否
张伟	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5月05日		否
廖安	长岭炼化岳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01月01日		是
廖安	长炼方元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5年01月0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薪酬与考核委员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

确定依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办法》、《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实际支付情况：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经营业绩对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定期考评，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其年薪、绩效和报酬总额。独立董事领取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获得报酬
祝恩福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22.09	0	22.09
周岳陵	董事	女	51	现任	11.66	0	11.66
肖勇军	总经理、董事	男	52	现任	51.46	0	51.46
徐卫忠	财务总监;董事	男	44	现任	19.04	0	19.04
张伟	董事会秘书;董事	男	35	现任	17.41	0	17.41
廖安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4	0	4
常启军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4	0	4
蔡翔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4	0	4
张晓辉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现任	17.13	0	17.13
乔志钢	监事	男	51	现任	5.95	0	5.95
余波	监事	女	43	现任	11.06	0	11.06
合计	--	--	--	--	167.8	0	167.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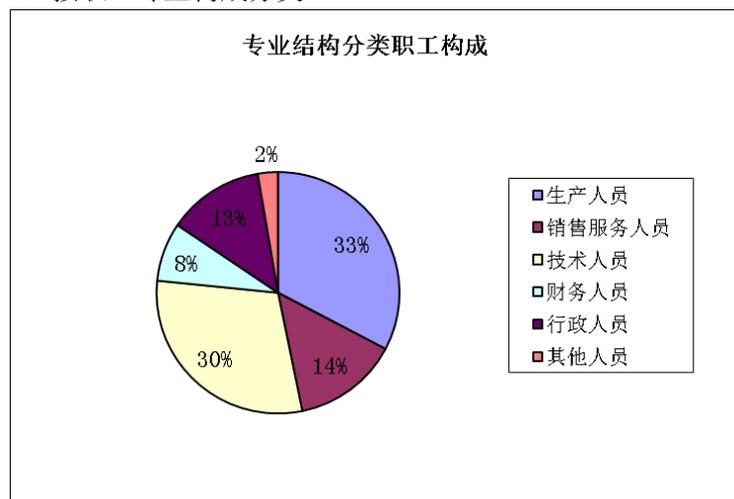
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在本公司任职，并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就劳动期限、劳动报酬及保险福利、劳动纪律、劳动合同的变更及解除、违约责任、劳动争议处理等内容进行了约定。核心技术人员均承诺：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或者从事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上述承诺在报告期内均得以良好履行。

六、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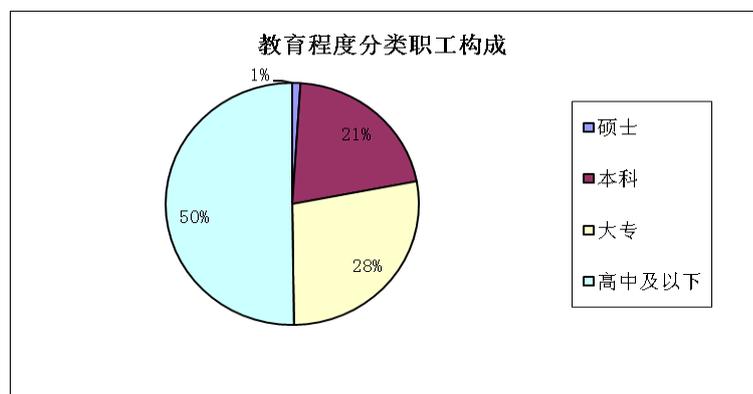
（一）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483人。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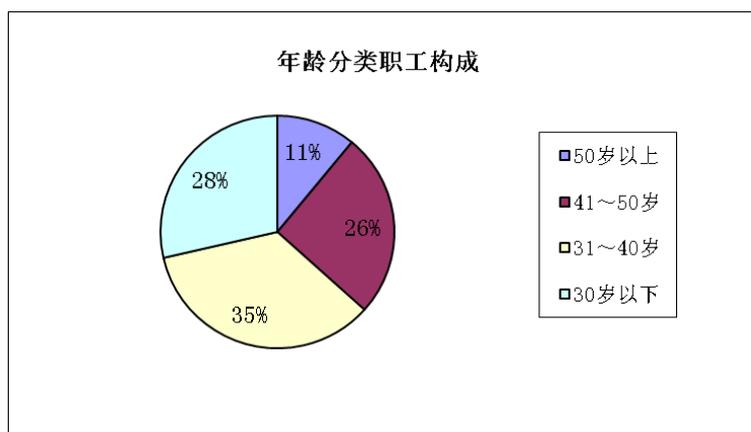
1、按职工专业构成分类



2、按职工受教育程度分类



3、按年龄分类



注：公司没有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公司职工保险事项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医疗保险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1、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以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依法规范运作。公司在实际运作中没有违反相关规定或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情况，公司治理基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并召开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召开董事会、监事会，董事、监事工作勤勉尽责。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履行职务，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曾发现不忠实履行职务、违背诚信义务的高管。

5、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要求，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与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开发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

6、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对外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增加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不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惩戒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情况。

7、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为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违规行为，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湖南监管局下发的《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指引》等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和保密制度》。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湘证监公司字[2011]87号《关于做好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文件的精神，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和保密制度》作了全面修订，并根据要求将原制度名称修订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如实、完整地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前的报告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并于内幕信息公开披露后，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度 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16 日	1、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在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4、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5、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6、审议《修订〈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7、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8、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9、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10、审议《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11、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的议案》；12、审议《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实施 4000Nm ³ /h 火炬气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13、关于审议《关于 201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14 年 05 月 17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4-039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度 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 会	2014 年 11 月 18 日	1、审议《修订〈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2、审议《关于修订〈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3、审议《关于修订〈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审议《关于修订〈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5、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6、审议《关于使用安庆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项目超募资金节余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7、审议《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2 万吨液体氩气项目建设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8、审议《关于受让并增资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14 年 11 月 1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4-065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廖安	4	4	0	0	0	否
常启军	4	4	0	0	0	否
蔡翔	4	4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2014年度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4次。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主要开展了以下工作：

- (1) 指导和督促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
- (2) 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和审计部提交的内部审计报告进行审核；
- (3) 针对2014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与年审会计师商定了2014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
- (4) 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听取年审会计师初审结果，并就重要事项进行了讨论。

2、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召集人。2014年度，公司提名委员会认真履行

职责，为公司的董事及经理人员提供建议和意见，年度内共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

3、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召集人。2014年度，公司战略委员会认真履行职务，共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2次。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薪酬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名。2014年度，公司薪酬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年度内共召开会议1次。2014年末，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年初董事会下达的经营目标对经营班子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审查和核实了经营班子本年度薪酬发放情况。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独立自主地开展经营活动，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一套完整组织，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经营活动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不存在对股东的业务依赖。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由凯美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依法承继了凯美特有限的全部资产，并已按规定办理了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手续。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独立于股东或其他关联方。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设立了人事行政部、采购部、生产部、销售部、工程技术部、QHSE部、财务部、审计部和证券部等职能部门，形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各职能部门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各方面均独立运作，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以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火炬气为原料生产干冰、液体二氧化碳、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食品添加剂氮气及其他工业气体生产及销售；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经营范围从事货物运输。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祝恩福先生。除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祝恩福先生直接和间接控制或参股的其他公司情况如下：

公司	主营业务	股权关系	控股比例	备注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领域的投资	与周岳陵共同持股	100.00%	
新疆信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致行动人	通过一致行动人祝英华、祝恩奎控制的股权比例为59.18%	
岳阳凯达科旺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汽车车桥、车辆装备、机电设备（不含机动车整车及发动机）及普通机械设备的制造、销售	通过浩讯科技控制	通过浩讯科技控制的股权比例为51.00%	2010年9月成立

公司目前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了避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祝恩福先生及本公司控股股东浩讯科技做出如下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祝恩福先生承诺：“在作为凯美特气体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控制的其他子公司或者其他关联企业、与本人存在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将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任何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凯美特气体目前及将来所涉及的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问题之行业的经营，不再设立与凯美特气体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经济实体和分支机构以及向其它类似的经济实体和分支机构投资，亦不会利用在凯美特气体的控制地位及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侵占、影响凯美特气体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浩讯科技承诺：“在作为凯美特气体第一大股东期间，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或者其他关联企业、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自然人将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任何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凯美特气体目前及将来所涉及的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问题之行业的经营，不再设立与凯美特气体主营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经济实体和分支机构以及向其它类似的经济实体和分支机构投资，亦不会利用在凯美特气体的控制地位及控制关系进行损害、侵占、影响凯美特气体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评。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重点工作，从财务、基础管理及能力等方面进行考评。

报告期内，公司未建立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及其他激励制度。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先后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制度，以保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管人员的规范运作。同时，本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与业务性质和规模相适应的内部管理机构，并先后制定了财务制度、会计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保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等行政管理制度，以及相关业务控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财务会计、安全生产、业务管理、产品销售、运输管理、人事管理、关联交易、投资决策等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具有较好的完整性；同时，本公司在内部控制制度及相关工作制度自制订以来，一直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因制度缺陷导致的重大经营失误，这表明公司现有的内控制度是有效的，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本公司在内部控制建立过程中，充分考虑了本行业的特点和公司多年的管理经验，公司将根据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以改进和完善，从而使内控制度得到进一步完善和提高。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制订以来，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实施。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完善和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公司在内部控制方面还存在不足，公司正在对力量薄弱的管理部门从人员配置、职业技能上进行充实和加强培训。公司审计部成立后定期对子公司内部控制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审计并形成了内部审计报告并督促子公司对薄弱环节予以整改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和深化，这些制度也将在实际中得以有效的执行和实施。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已按《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年04月29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凯美特气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5）第 420ZA357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金鑫、王怀发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5）第420ZA3571号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美特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凯美特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所述，凯美特气公司与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因销售气体的结算价格存在异议未决，导致长岭凯美特公司处于停产状态。报告期内，双方就异议事项进行多次商谈，但因相关细节内容未达成一致，截至本报告日尚未签订最终协议。凯美特气公司基于数次沟通情况及双方已达成的意向条件对长岭凯美特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试。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含待抵扣进项税额）167,765,738.81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547,195.59元；对应收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应收账款106,883,263.55元单项补提坏账准备10,688,326.36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44,466,308.26元，并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2,639,030.35元。

由于凯美特气公司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尚未就产品结算价格达成一致，长岭凯美特公司尚未恢复生产，且恢复生产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我们无法就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以及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四、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除“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段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凯美特气公司财务报表在其他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凯美特气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2,799,696.15	223,689,088.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2,218.00	3,696,783.90
应收账款	92,202,945.24	100,978,793.92
预付款项	3,370,069.13	2,020,939.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084,912.44	1,029,245.6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024,115.64	7,979,419.3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714,995.01	6,631,701.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4,156,058.90	124,443,838.87
流动资产合计	473,355,010.51	470,469,810.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6,887,319.10	299,158,493.14
在建工程	120,878,246.47	223,821,373.94
工程物资	8,947,572.00	319,015.19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6,481,314.83	41,895,010.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58,020.53	10,118,654.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494,860.41	34,507,372.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1,847,333.34	609,819,920.08
资产总计	1,195,202,343.85	1,080,289,730.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200,000.00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165,768.58	46,242,949.18
应付账款	54,628,108.67	37,039,670.11
预收款项	1,267,137.36	1,009,568.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20,321.14	1,214,778.67
应交税费	11,611,944.27	16,622,879.92
应付利息	358,901.34	302,794.4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01,302.27	2,994,075.3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000,000.00	29,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331,148.82	513,850.12
流动负债合计	284,184,632.45	185,340,565.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000,000.00	68,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861,580.28	30,651,22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6,998.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208,578.76	99,251,229.01
负债合计	354,393,211.21	284,591,794.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5,000,000.00	2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3,774,678.44	318,774,678.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533,676.29	2,834,491.72
盈余公积	23,951,299.61	21,139,320.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1,597,478.27	182,949,444.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26,857,132.61	795,697,935.59
少数股东权益	13,952,000.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0,809,132.64	795,697,935.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5,202,343.85	1,080,289,730.40

法定代表人：祝恩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卫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细元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575,767.22	149,381,267.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93,351.00	2,835,193.90
应收账款	9,143,280.31	9,076,005.18
预付款项	787,134.92	518,821.79
应收利息	815,495.78	1,029,245.6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0,047,304.67	81,961,075.56
存货	1,862,454.04	2,049,402.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156,058.90	124,403,065.51
流动资产合计	309,580,846.84	371,254,077.2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7,281,017.33	305,263,222.8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7,104,297.41	53,175,982.56
在建工程	12,427,865.40	27,855,612.46
工程物资	3,622.63	91,102.9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158,741.91	10,827,240.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1,865.24	899,759.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16,096.25	9,621,70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8,003,506.17	407,734,630.89
资产总计	887,584,353.01	778,988,708.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200,000.00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07,200.00	5,850,000.00
应付账款	9,791,669.33	3,171,138.40
预收款项	113,528.20	193,817.74
应付职工薪酬	236,592.24	362,516.25
应交税费	28,543.50	762,400.37
应付利息	154,255.56	76,08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451,051.74	6,651,020.4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6,582,840.57	57,066,976.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368,260.71	13,424,98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368,260.71	13,424,980.00
负债合计	150,951,101.28	70,491,956.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5,000,000.00	27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6,992,624.58	311,992,624.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66,752.11	550,039.19
盈余公积	23,951,299.61	21,139,320.90
未分配利润	130,122,575.43	104,814,767.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6,633,251.73	708,496,751.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7,584,353.01	778,988,708.1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1,993,275.85	232,414,793.96
其中：营业收入	261,993,275.85	232,414,793.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2,692,687.61	177,858,005.23
其中：营业成本	121,069,822.88	89,673,614.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50,531.80	1,746,722.49
销售费用	34,357,321.01	29,194,351.30
管理费用	68,921,683.84	29,116,461.80
财务费用	3,732,697.90	-6,045,506.98

资产减值损失	13,060,630.18	34,172,361.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8,054.80	85,435.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28,643.04	54,642,224.34
加：营业外收入	16,418,121.89	16,114,445.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1,843.54	2,615.12
减：营业外支出	1,093,676.79	144,343.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61,424.56	10,485.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953,088.14	70,612,327.06
减：所得税费用	3,541,075.66	11,788,564.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412,012.48	58,823,762.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60,012.45	58,823,762.58
少数股东损益	-47,999.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412,012.48	58,823,762.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60,012.45	58,823,762.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999.9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祝恩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卫忠

会计机构负责人：伍细元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3,396,951.54	45,975,104.74
减：营业成本	25,571,759.29	15,134,725.6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8,941.69	591,151.38
销售费用	12,441,268.76	9,974,698.45
管理费用	18,272,087.21	13,444,243.85
财务费用	-5,134,566.10	-6,389,983.26
资产减值损失	-15,072.94	199,286.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00,000.00	1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72,533.63	23,020,981.98
加：营业外收入	5,296,108.13	5,674,924.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5,789.75	613.72

减：营业外支出	950,006.07	106,190.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59,982.11	3,657.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218,635.69	28,589,715.75
减：所得税费用	98,848.55	2,540,732.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19,787.14	26,048,982.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119,787.14	26,048,982.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635,077.48	153,510,609.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61,695.43	13,550,336.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61,598.59	2,763,58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3,258,371.50	169,824,533.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136,800.46	59,651,441.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05,924.93	23,047,790.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920,354.30	23,745,789.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59,800.22	32,564,022.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922,879.91	139,009,04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35,491.59	30,815,490.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8,054.80	85,435.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8,866.18	833.6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67,322.67	92,003,194.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634,243.65	112,089,463.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425,073.97	182,650,53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0,000.00	6,16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425,073.97	208,814,53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790,830.32	-96,725,073.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200,000.00	1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200,000.00	1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57,299.97	28,218,661.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287,299.97	58,218,661.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12,700.03	71,781,338.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7.05	-2,780.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542,211.65	5,868,974.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946,139.22	171,077,164.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403,927.57	176,946,139.2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973,837.09	48,218,817.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24,676.54	4,578,443.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3,978.04	1,936,34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12,491.67	54,733,608.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02,559.28	9,562,375.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01,055.21	8,961,153.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99,144.28	8,374,492.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79,035.63	12,702,82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81,794.40	39,600,84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0,697.27	15,132,759.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100,000.00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41,603.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509,514.77	56,620,667.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51,117.95	66,620,667.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12,344.95	32,402,508.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2,017,794.5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152,427.80	55,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482,567.28	87,502,50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31,449.33	-20,881,840.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2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00,0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62,250.02	22,612,749.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92,250.02	30,612,74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07,749.98	9,387,25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1.81	-2,779.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292,700.27	3,635,388.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031,267.49	139,395,878.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738,567.22	143,031,267.4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0,000,000.00				318,774,678.44			2,834,491.72	21,139,320.90		182,949,444.53		795,697,935.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0,000,000.00				318,774,678.44			2,834,491.72	21,139,320.90		182,949,444.53		795,697,935.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300,815.43	2,811,978.71		28,648,033.74	13,952,000.03	45,111,197.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460,012.45	-47,999.97	31,412,012.4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00,000.00	14,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000,000.00	1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11,978.71		-2,811,978.71		
1. 提取盈余公积								2,811,978.71		-2,811,978.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00,815.43				-300,815.43
1. 本期提取								3,668,584.36				3,668,584.36
2. 本期使用								-3,969,399.79				-3,969,399.7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5,000,000.00				183,774,678.44			2,533,676.29	23,951,299.61		211,597,478.27	13,952,000.03	840,809,132.6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405,655,827.44			892,762.37	18,534,422.60		148,330,580.25		753,413,59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405,655,827.44			892,762.37	18,534,422.60		148,330,580.25		753,413,59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0				-86,881,149.00			1,941,729.35	2,604,898.30		34,618,864.28		42,284,342.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823,762.58		58,823,762.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04,898.30		-24,204,898.30			-21,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04,898.30		-2,604,898.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600,000.00			-21,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0,000,000.00											-9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41,729.35					1,941,729.35
1. 本期提取							5,510,741.34					5,510,741.34
2. 本期使用							-3,569,011.99					-3,569,011.99
(六) 其他												3,118,851.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0,000,000.00						2,834,491.72	21,139,320.90		182,949,444.53		795,697,935.5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0,000,000.00				311,992,624.58			550,039.19	21,139,320.90	104,814,767.00	708,496,751.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0,000,000.00				311,992,624.58			550,039.19	21,139,320.90	104,814,767.00	708,496,751.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16,712.92	2,811,978.71	25,307,808.43	28,136,500.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119,787.14	28,119,787.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11,978.71	-2,811,978.71	
1. 提取盈余公积									2,811,978.71	-2,811,978.7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712.92			16,712.92
1. 本期提取								1,504,211.32			1,504,211.32
2. 本期使用								-1,487,498.40			-1,487,498.4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5,000,000.00				176,992,624.58			566,752.11	23,951,299.61	130,122,575.43	736,633,251.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401,992,624.58			373,880.59	18,534,422.60	102,970,682.31	703,871,610.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401,992,624.58			373,880.59	18,534,422.60	102,970,682.31	703,871,610.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0				-90,000,000.00			176,158.60	2,604,898.30	1,844,084.69	4,625,141.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048,982.99	26,048,982.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04,898.30	-24,204,898.30	-21,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04,898.30	-2,604,898.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600,000.00	-21,6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0,000,000.00									-9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6,158.60			176,158.60
1. 本期提取								1,402,436.39			1,402,436.39
2. 本期使用								-1,226,277.79			-1,226,277.7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0,000,000.00				311,992,624.58			550,039.19	21,139,320.90	104,814,767.00	708,496,751.67

三、公司基本情况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湖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为原湖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美特有限公司），2007年7月31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0月15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7]1752号文批准，由浩讯科技有限公司（香港）、岳阳信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和四川开元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于2007年12月4日经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30600400000124，注册资本6000万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11]121号文核准，本公司2011年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2000万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8000万元。本公司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简称：凯美特气，股票代码：002549。本公司总部位于湖南省岳阳市七里山。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以未分配利润送红股5股，共计送股4000万股，并于2011年实施。送红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2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

转增5股，共计转增6000万股，并于2012年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8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1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5股，共计转增9000万股，并于2013年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7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27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5股，共计转增13500万股，并于2014年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40500万元。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人事行政部、生产技术部、销售部、工程项目部、QHSE部、财务部、审计部、采购部、售后服务部和证券部等部门；拥有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凯美特”）、惠州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凯美特”）、岳阳长岭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岭凯美特”）、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凯美特”）和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凯美特”）五家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经营范围）：以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火炬气为原料生产干冰、液体二氧化碳（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5月30日）、食品添加剂液体二氧化碳（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4月11日）食品添加剂氮气及其他工业气体生产及销售（凭许可证生产）；塑料制品的生产及销售；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经营围从事货物运输（经营期限至2018年2月24日）

本集团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代码：N）的“77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本公司是以石油化工尾气（废气）、火炬气为原料生产分离提纯多种气体产品，主要包括高纯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干冰、氩气、氮气、氢气、甲烷气、一氧化碳、戊烷及液化气等其它气体，其中：生产高纯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已形成年产41万吨能力，为目前国内产能最大的生产企业；主要客户为生产食品饮料公司、钢铁造船企业、石油化工企业等；销售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方式；产品属于易燃、易爆等高危风险产品；产品属于综合利用三废。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4月27日批准。

纳入本集团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包括：安庆凯美特、惠州凯美特、长岭凯美特、海南凯美特、福建凯美特等五家子公司，其中本年度合并范围新增两家子公司海南凯美特和福建凯美特；纳入合度范围五家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集团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附注三、12）。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6）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

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6 个月以内		
6 个月至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库存商品、汽车备品配件、机械配件、低值易耗品和在途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备品配件、机械配件、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本公司包装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

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2007年1月1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0。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00%	1.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00%	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

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本公司按季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安庆市）	30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惠州市）	28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长岭）	49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湖南）	50年	直线法	

软 件	10年	直线法
-----	-----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 (1) 一般原则

-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二氧化碳、干冰、氢气、可燃气体（甲烷、液化气、戊烷）、氮气等气体，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已经发出，客户验收完成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

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的要求：对以前年度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进行处理	董事会批准	①递延收益: 35,861,580.28②其他非流动负债:-32,059,061.20③其他流动负债:-3,802,519.08
对以前年度支付的长期待摊费用-吸附剂，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进行处理	董事会批准	① 其他非流动资产:461,538.46; ② 1 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461,538.4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①本公司2014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2014年10月15日取得编号为GF20144300035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14年起三年内继续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安庆凯美特2014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于2014年7月2日取得编号为GR20143400029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14年起三年内继续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惠州凯美特于2013年7月2日取得编号为GR201344000006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13年起三年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财税[2008]117号《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的规定：

本公司2014年7月重新取得编号为湘综证书2014第64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认定本公司生产的高纯二氧化碳（液态、固态）为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有效期：2014年7月-2016年6月。

长岭凯美特2013年12月31日取得编号为湘综证书2013第156号、157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认定长岭凯美特生产的高纯二氧化碳（液态、固态）及可燃气、氢气为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有效期：2014年1月-2015年12月。

惠州凯美特2013年12月31日取得编号为综证书粤资综【2013】第147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认定惠州凯美特利用工业废气生产的二氧化碳为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有效期：2014年1月-2015年12月。

安庆凯美特2012年12月19日取得编号为综证书第120391号《资源综合利用认定证书》，认定安庆凯美特利用工业废气生产的二氧化碳为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有效期：2013年1月-2014年12月。

(2)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第三条第一款“以工业废气为原料生产的高纯度二氧化碳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安庆凯美特、惠州凯美特享受此优惠政策，2014年度收到返还的增值税款11,861,695.43元（2013年度收到返还增值税款13,550,336.06元）。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734.72	14,542.45
银行存款	124,363,787.75	176,931,596.77
其他货币资金	58,415,173.68	46,742,949.18
合计	182,799,696.15	223,689,088.40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81,718.00	3,696,783.90
商业承兑票据	220,500.00	
合计	3,002,218.00	3,696,783.9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26,767.00	
合计	1,126,767.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883,263.55	77.99%	44,466,308.26	41.60%	62,416,955.29	114,583,263.55	84.70%	33,947,274.64	29.63%	80,635,988.9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159,283.22	22.01%	373,293.27	1.24%	29,785,989.95	20,702,051.07	15.30%	359,246.06	1.74%	20,342,805.01
合计	137,042,546.77	100.00%	44,839,601.53	32.72%	92,202,945.24	135,285,314.62	100.00%	34,306,520.70	25.36%	100,978,793.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	106,883,263.55	44,466,308.26	41.60%	长岭凯美特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单项金额重大

				的应收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货款坏账准备依据详见附注十一、2。
合计	106,883,263.55	44,466,308.2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29,448,374.49		
6 个月至 1 年	271,088.85	13,554.44	0.90%
1 年以内小计	29,719,463.34	13,554.44	98.54%
1 至 2 年	12,789.00	1,278.90	0.04%
2 至 3 年	97,958.50	29,387.55	0.33%
3 年以上	329,072.38	329,072.38	100.00%
5 年以上	329,072.38	329,072.38	1.09%
合计	30,159,283.22	373,293.27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543,806.9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726.09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	106,883,263.55	77.99	44,466,308.26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7,897,895.42	5.76	--
广州中船龙穴造船有限公司	1,067,598.00	0.78	--
百威英博（武汉）啤酒有限公司	536,801.60	0.39	--
广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499,132.50	0.36	--
合 计	116,884,691.07	85.28	44,466,308.2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61,347.84	73.04%	1,657,485.04	82.02%
1 至 2 年	628,767.07	18.66%	34,126.56	1.69%
2 至 3 年	136,892.92	4.06%	209,824.66	10.38%
3 年以上	143,061.30	4.24%	119,503.00	5.91%
合计	3,370,069.13	--	2,020,939.2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博控实业有限公司	767,500.00	22.7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岳阳石油分公司	402,349.62	11.94

岳阳市中南化学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6,409.79	7.61
茂名市开元氮肥有限公司	251,731.20	7.47
广东海能石化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5.93
合 计	1,877,990.61	55.73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084,912.44	1,029,245.64
合计	1,084,912.44	1,029,245.64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期末无逾期未收回利息。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28,415.94	100.00%	704,300.30	10.47%	6,024,115.64	8,703,365.87	100.00%	723,946.54	8.32%	7,979,419.33
合计	6,728,415.94	100.00%	704,300.30	10.47%	6,024,115.64	8,703,365.87	100.00%	723,946.54	8.32%	7,979,419.3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5,169,007.60		
6 个月至 1 年	252,921.50	12,646.08	5.00%
1 年以内小计	5,421,929.10	12,646.08	0.23%
1 至 2 年	33,085.50	3,308.55	10.00%
2 至 3 年	50,400.00	15,120.00	30.00%
3 年以上	1,223,001.34	673,225.67	55.05%
4 至 5 年	1,099,551.34	549,775.67	50.00%
5 年以上	123,450.00	123,450.00	100.00%
合计	6,728,415.94	704,300.30	10.4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908.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6,554.2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780,840.00	300,140.00
备用金	1,420,011.87	1,648,129.29
单位往来	3,739,376.07	5,966,908.58
押金	788,188.00	788,188.00
合计	6,728,415.94	8,703,365.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洋浦经济开发区开发建设基金办公室	垫付迁移资金	2,000,000.00	6 个月内	29.72%	
国网电力安庆供电公司	用电保证金	1,200,000.00	6 个月内	17.84%	
岳阳市财政局	土地转让保证金	675,638.00	3 至 5 年	10.04%	337,819.00
谭克利	交通事故保险垫款	350,163.34	3 至 5 年	5.20%	175,081.67
海南电网公司儋州供电局	电费押金	250,000.00	6 个月内	3.72%	
合计	--	4,475,801.34	--	66.52%	512,900.6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6,514,009.97		16,514,009.97	1,897,008.36		1,897,008.36
汽车备品配件	1,281,581.69		1,281,581.69	894,059.86		894,059.86
机械配件	2,621,299.39		2,621,299.39	3,386,638.10		3,386,638.10
低值易耗品	263,193.94		263,193.94	293,041.46		293,041.46
在途物资	34,910.02		34,910.02	160,953.22		160,953.22
合计	20,714,995.01		20,714,995.01	6,631,701.00		6,631,701.0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61,965,692.66	123,731,927.49
待抵扣进项税	324,601.50	
预缴其他税费	5,581.17	
预交所得税	1,860,183.57	711,911.38
合计	164,156,058.90	124,443,838.87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公允价值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	本期现金
------	------	------	------	------

位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单位持股 比例	红利
---	----	------	------	----	----	------	------	----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分类	期初已计提减值 余额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 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 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 余额
----------------	---------------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 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 (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067,165.05	306,566,991.78	3,884,253.13	41,304,611.67	2,743,281.69	404,566,303.32
2.本期增加金额	16,958,457.58	187,776,665.86	1,068,705.79	14,881,322.15	703,477.23	221,388,628.61
(1) 购置	73,504.27	2,392,964.72	317,152.92	840,597.95	56,599.44	3,680,819.30

(2) 在建工程转入	16,884,953.31	185,383,701.14	751,552.87	14,040,724.20	646,877.79	217,707,809.3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856,776.11	104,430.16	4,367,604.96		8,328,811.23
(1) 处置或报废		3,856,776.11	104,430.16	4,367,604.96		8,328,811.23
4.期末余额	67,025,622.63	490,486,881.53	4,848,528.76	51,818,328.86	3,446,758.92	617,626,120.7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458,772.80	65,517,077.45	2,104,249.92	30,716,970.93	1,610,739.08	105,407,810.18
2.本期增加金额	2,862,632.07	40,826,560.73	652,580.82	4,080,203.68	406,690.87	48,828,668.17
(1) 计提	2,862,632.07	40,826,560.73	652,580.82	4,080,203.68	406,690.87	48,828,668.17
3.本期减少金额		2,019,015.95	81,177.03	3,944,679.36		6,044,872.34
(1) 处置或报废		2,019,015.95	81,177.03	3,944,679.36		6,044,872.34
4.期末余额	8,321,404.87	104,324,622.23	2,675,653.71	30,852,495.25	2,017,429.95	148,191,606.0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547,195.59				2,547,195.59
(1) 计提		2,547,195.59				2,547,195.5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547,195.59				2,547,195.5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704,217.76	383,615,063.71	2,172,875.05	20,965,833.61	1,429,328.97	466,887,319.10
2.期初账面价值	44,608,392.25	241,049,914.33	1,780,003.21	10,587,640.74	1,132,542.61	299,158,493.1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558,357.72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岭凯美特房屋所有权证	6,278,297.27	已提出办理申请，尚在审批中
安庆凯美特二期项目房屋所有权证	7,834,952.02	已提出办理申请，尚在审批中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氩气项目	3,030,423.94		3,030,423.94	26,426,847.24		26,426,847.24
二氧化碳储罐项目	295,645.81		295,645.81	995,432.06		995,432.06
安庆凯美特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项目	24,706,403.01		24,706,403.01	195,242,342.04		195,242,342.04
湖南研究中心	989,274.86		989,274.86	165,420.40		165,420.40
CO2 改造项目	7,724,950.34		7,724,950.34			
海南项目建设	70,040,424.31		70,040,424.31			
福建凯美特火炬气回收项目	11,154,802.91		11,154,802.91			
安庆电子精馏塔安装工程	1,755,299.15		1,755,299.15			

其他	1,181,022.14		1,181,022.14	991,332.20		991,332.20
合计	120,878,246.47		120,878,246.47	223,821,373.94		223,821,373.9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氩气项目	75,000,000.00	26,426,847.24	7,557,837.51	30,954,260.81		3,030,423.94	99.50%	99.5				募股资金
二氧化碳储罐项目		995,432.06	961,061.73	1,660,847.98		295,645.81		--				其他
安庆凯美特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项目	232,000,000.00	195,242,342.04	19,534,347.35	180,824,987.24	9,245,299.14	24,706,403.01	92.58%	95	7,614,622.20	893,694.44	5.60%	募股资金
湖南研究中心	28,000,000.00	165,420.40	1,081,174.46		257,320.00	989,274.86	55.99%	55.99				募股资金
CO2 改造项目	14,910,000.00		7,724,950.34			7,724,950.34	51.81%	51.81				其他
海南项目建设	240,079,300.00		70,040,424.31			70,040,424.31	35.45%	35.45				募股资金
福建凯美特火炬气回收项目	115,910,000.00		11,154,802.91			11,154,802.91	9.62%	9.62				其他
安庆电子精馏塔安装工程	2,000,000.00		1,755,299.15			1,755,299.15	87.76%	87.76				其他
其他		991,332.20	5,443,139.71	4,267,713.28	985,736.49	1,181,022.14						其他
合计	707,899,300.00	223,821,373.94	125,253,037.47	217,707,809.31	10,488,355.63	120,878,246.47	--	--	7,614,622.20	893,694.44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8,947,572.00	319,015.19
合计	8,947,572.00	319,015.19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352,246.30			1,905,774.03	44,258,020.33
2.本期增加金额	19,321,940.49	7,500,000.00		45,188.68	26,867,129.17
(1) 购置	18,828,884.00			45,188.68	18,874,072.6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493,056.49	7,500,000.00			7,993,056.4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1,674,186.79	7,500,000.00		1,950,962.71	71,125,149.5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83,006.60			280,002.83	2,363,009.43
2.本期增加金额	1,337,988.42	750,000.00		192,836.82	2,280,825.24
(1) 计提	1,337,988.42	750,000.00		192,836.82	2,280,825.2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20,995.02	750,000.00		472,839.65	4,643,834.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253,191.77	6,750,000.00		1,478,123.06	66,481,314.83
2.期初账面价值	40,269,239.70			1,625,771.20	41,895,010.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543,901.83	11,282,266.10	35,030,467.24	8,651,327.55
可抵扣亏损	5,120,477.20	1,280,119.30	4,811,700.32	721,755.05
安全生产设备折旧	28,147.56	4,222.13	4,924,980.00	738,747.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547,195.59	636,798.90		
政府补助	6,364,094.02	954,614.10	45,499.70	6,824.96

合计	59,603,816.20	14,158,020.53	44,812,647.26	10,118,654.56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高新设备一次抵扣	2,313,323.23	346,998.48		
合计	2,313,323.23	346,998.4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158,020.53		10,118,654.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6,998.4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1,789,519.40	
合计	21,789,519.4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1,862,938.55	25,862,899.90
预付土地款	2,348,401.11	7,058,401.11
吸附剂	2,537,619.60	615,384.59
开竣工保证金	930,000.00	930,000.00
预付设备款	6,815,901.15	40,686.75

合计	44,494,860.41	34,507,372.35
----	---------------	---------------

其他说明：

预付土地款主要包括本公司2010年5月支付湖南城陵矶临港产业新区土地储备开发中心的土地转让金100万元，2013年5月垫付土地收储款尚未收回尾款134.84万元。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00,0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100,200,000.00	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也不存在外币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8,165,768.58	46,242,949.18
合计	58,165,768.58	46,242,949.1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503,677.10	3,790,094.99
工程款	48,124,431.57	33,249,575.12
合计	54,628,108.67	37,039,670.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天立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208,397.91	未结算工程设备尾款
沈阳世星透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38,410.00	未结算工程设备尾款
无锡威克亨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144,949.43	未结算工程设备尾款
江苏经纬电缆有限公司	1,008,786.45	未结算工程设备尾款
无锡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	未结算工程设备尾款
合计	9,250,543.79	--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267,137.36	1,009,568.05
合计	1,267,137.36	1,009,568.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35,909.81	28,221,936.31	28,423,901.50	633,944.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8,868.86	2,247,815.27	2,540,307.61	86,376.52
合计	1,214,778.67	30,469,751.58	30,964,209.11	720,321.1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4,353.61	24,209,686.37	24,495,048.60	318,991.38
2、职工福利费		1,269,006.72	1,269,006.72	
3、社会保险费	13,863.91	1,031,894.88	1,010,027.84	35,730.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8,574.51	765,126.19	744,201.16	29,499.54
工伤保险费	4,432.00	214,252.94	214,219.04	4,465.90
生育保险费	857.40	52,515.75	51,607.64	1,765.51
4、住房公积金	29,544.00	1,192,386.56	1,110,512.00	111,418.5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8,148.29	465,985.00	486,329.56	167,803.73
非货币性福利		52,976.78	52,976.78	
合计	835,909.81	28,221,936.31	28,423,901.50	633,944.6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4,042.46	2,110,980.76	2,402,955.14	82,068.08
2、失业保险费	4,826.40	136,834.51	137,352.47	4,308.44
合计	378,868.86	2,247,815.27	2,540,307.61	86,376.52

其他说明：

说明：设定提存计划包括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如基本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公司负担部分按单位职工月缴费基数之和的20%计提，职工个人负担部分按照本人上一年度12月份工资的8%计算；

失业保险：公司负担部分按单位职工月缴费基数之和的2%计提，职工个人负担部分按照本人上一年度12月份工资的1%计算。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70,858.95	1,280,051.74
企业所得税	10,253,263.57	14,702,907.71
个人所得税	53,922.32	28,014.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960.13	89,603.62
土地使用税	337,651.80	377,039.65
其他	142,287.50	145,263.18
合计	11,611,944.27	16,622,879.92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4,645.78	226,711.0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4,255.56	76,083.33
合计	358,901.34	302,794.4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91,873.64	493,415.91

单位往来	1,179,109.62	305,208.21
风险金	680,925.30	661,634.92
押金	338,682.00	244,800.00
其他	509,711.71	1,289,016.29
代扣司机长期服务奖金费	701,000.00	
合计	3,901,302.27	2,994,075.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2,000,000.00	29,400,000.00
合计	52,000,000.00	29,4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原料气	32,998.22	34,590.28
预提电费	1,298,150.60	479,259.84
合计	1,331,148.82	513,850.1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58,600,000.00
合计	34,000,000.00	68,600,000.0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651,229.01	8,539,000.00	3,328,648.73	35,861,580.28	政府拨入的
合计	30,651,229.01	8,539,000.00	3,328,648.73	35,861,580.2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国产设备退税	862,915.67		185,104.44		677,811.23	与收益相关
10万吨/高纯度二氧化碳固态、液态捕收与分离纯化项目补助	2,025,000.00		300,000.00		1,725,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工业化专项引导补助资金	1,800,000.00		200,000.00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节能重点补助资金	7,500,000.00		437,500.00		7,062,5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创新基金	180,000.00		20,000.00		16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 2013 年中央预算内资金	9,583,333.34		1,000,000.00		8,583,333.34	与资产相关
贷款财政贴息等	4,800,000.00	6,729,000.00	1,056,825.00		10,472,175.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土地垃圾清理场补助资金	2,899,980.00		43,645.18		2,856,334.82	与资产相关
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补助资金	1,000,000.00		58,333.31		941,666.69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土地出让金返还		1,810,000.00	27,240.80		1,782,759.2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651,229.01	8,539,000.00	3,328,648.73		35,861,580.28	--

其他说明：

(1) 10万吨/高纯度二氧化碳固态、液态捕收与分离纯化项目补助，系根据2010年8月5日湖南省财政厅湘财企值（2010）52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中央财政2010年科技成果转化补助资金通知》，本公司于2010年收到补助款300万元。

(2) 新型工业化专项引导补助资金，系根据湘财企指[2011]155号《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2011年湖南省推进新型工业化专项引导资金第二批补助资金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于2012年2月取得岳阳市财政局补助资金200万元。

(3)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节能重点补助资金，系根据岳发改[2011]387号《关于下达战略性新兴产业（节能环保）和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2011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于2011年12月取得岳阳市财政局用于氩气项目补助资金750万元。

(4) 岳阳市财政局、岳阳市科技局岳市财企指[2012]2号《关于下达2012年第一批科技项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的规定，长岭凯美特2012年12月取得区财政局转来科技创新基金款20万元。

(5)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湘发改环资[2013]876号《关于下达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201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二批）的通知》，长岭凯美特于2013年8月收到科技研究与开发项目补助资金1000万元。

(6) 根据皖发改高技[2013]770号《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2013年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批复及投资计划下达的通知》的规定，安庆凯美特于2013年收到《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项目》固定资产贷款贴息款480万元；2014年1月收到财政局2013年度安庆市《炼厂尾气、火炬气分离及提纯项目》投资奖补资金672.90万元。

(7) 根据湘凯办字[2012]34号《关于解决垃圾场清理费用的请示》文件及相关批示，本公司收到土地平整垃圾清理补助资金290万元。

(8)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湘财企指[2012]142号《关于下达2012年湖南省培育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第一批补助资金的通知》），本公司收到氩气项目补助资金100万元。

(9) 根据《岳阳市岳阳楼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文件，本公司收到研发中心土地返还补贴款181万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0,000,000.00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405,00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1,692,624.58		135,000,000.00	176,692,624.58

其他资本公积	7,082,053.86			7,082,053.86
合计	318,774,678.44		135,000,000.00	183,774,678.44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834,491.72	3,668,742.57	3,969,558.00	2,533,676.29
合计	2,834,491.72	3,668,742.57	3,969,558.00	2,533,676.29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139,320.90	2,811,978.71		23,951,299.61
合计	21,139,320.90	2,811,978.71		23,951,299.61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2,949,444.53	148,330,580.2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2,949,444.53	148,330,580.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60,012.45	58,823,762.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11,978.71	2,604,898.3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1,6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1,597,478.27	182,949,444.53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1,717,078.13	121,005,773.76	232,082,399.32	89,614,817.55
其他业务	276,197.72	64,049.12	332,394.64	58,797.23
合计	261,993,275.85	121,069,822.88	232,414,793.96	89,673,614.78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692.66	5,734.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2,479.59	974,616.90
教育费附加	616,056.84	696,154.91
堤防费	68,302.71	70,215.88
合计	1,550,531.80	1,746,722.49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5,754,120.07	5,214,339.65
折旧和摊销	3,036,943.99	2,213,463.75
运输费用	21,829,305.96	18,531,481.41
其他日常费用	3,736,950.99	3,235,066.49
合计	34,357,321.01	29,194,351.30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9,994,554.78	7,450,489.85
折旧和摊销	4,296,089.45	3,178,747.44
研发费用	17,544,380.01	8,254,479.39
停工损失	20,922,490.39	
其他日常费用	16,164,169.21	10,232,745.12
合计	68,921,683.84	29,116,461.80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118,361.09	6,835,677.70
减：利息资本化	893,694.44	6,411,594.42
减：利息收入	6,546,348.56	6,575,935.50
汇兑损失	-301.81	2,780.79
减：汇兑收益	125.24	
现金折扣	-34,600.00	
手续费	89,406.86	103,564.45
合计	3,732,697.90	-6,045,506.98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513,434.59	34,172,361.84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547,195.59	
合计	13,060,630.18	34,172,361.84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8,054.80	85,435.61
合计	328,054.80	85,435.61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1,843.54	2,615.12	121,843.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1,843.54	2,615.12	121,843.54
政府补助	15,752,844.16	15,782,107.16	3,891,148.73
其他	543,434.19	329,723.65	543,434.19
合计	16,418,121.89	16,114,445.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11,861,695.43	13,550,336.06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基金		6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经费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帮扶企业岗位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应急管理预案专项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3,328,648.73	1,121,771.10	与资产相关
财政奖励资金	500,000.00	2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及稳岗补贴	52,500.00		
合计	15,752,844.16	15,782,107.16	--

其他说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财税[2008]156号《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第三条第一款“以工业废气为原料生产的高纯度二氧化碳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的政策”的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惠州凯美特、安庆凯美特2014年度收到增值税返还11,861,695.43元。

(2)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第二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指标）的通知（财企（2009）914号），子公司安庆凯美特2013年收到地方配套资金24万元。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中央财政补助的第四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09）165号），本公司2013年收到补助资金39万。

(3) 根据与湖南省科学技术厅签订的科技计划重点项目工业尾气中二氧化碳捕捉及综合利用技术合同书，本公司2013年收到项目经费15万元。

(4) 根据安庆市科技局、安庆市财政局下发的庆科计字[2012] 55号《关于下达二〇一二年度安庆市重点科技项目及资金安排计划的通知》，子公司安庆凯美特2013年收到“高纯液体二氧化碳标准气技术开发”项目配套资金款50,000元。

(5) 根据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进基层应急管理试点工作的通知》，惠州凯美特本期收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办公室应急管理预案专项资金10,000元。

(6) 递延收益本期结转营业外收入3,328,648.73元，详见附注五、26说明。

(7) 本公司本年收到2013年湖南省长质量奖500,000.00元。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61,424.56	10,485.4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61,452.83	10,485.40	861,452.83
对外捐赠	160,000.00	80,000.00	160,000.00
非常损失		2,308.24	
其他	72,223.96	51,549.57	72,223.96
合计	1,093,676.79	144,343.21	1,093,676.79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233,443.15	21,029,018.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92,367.49	-9,240,454.45
合计	3,541,075.66	11,788,564.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953,088.1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242,963.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96,579.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66.6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69,915.7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9,521.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47,379.85
所得税费用	3,541,075.66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往来款	6,727,533.27	982,430.05
收到的补贴收入	562,500.00	1,110,000.00
收到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929,484.36	643,564.51
收到的营业外收入	542,080.96	27,592.92
合计	9,761,598.59	2,763,587.4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开支	44,420,324.93	30,997,996.61
支付的往来款	2,854,885.05	1,328,603.44
职工借支款及备用金	162,959.42	
支付手续费	89,406.86	103,564.45
营业外支出	232,223.96	133,857.81
合计	47,759,800.22	32,564,022.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4,562,087.84	6,131,290.71
定期存款到期	37,766,234.83	64,053,072.51
政府补助	8,539,000.00	21,818,831.00
合计	50,867,322.67	92,003,194.2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76,000,000.00	500,000.00
支付购地投标保证金款项		5,664,000.00
合计	76,000,000.00	6,164,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单质押借款	230,000.00	
合计	23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1,412,012.48	58,823,762.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060,630.18	34,172,361.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828,159.73	31,049,253.20
无形资产摊销	2,280,825.24	721,394.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556.72	5,701.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7,052.57	2,168.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06,484.96	-5,979,304.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054.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39,365.97	-9,240,454.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998.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83,294.01	914,463.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18,496.74	-111,995,061.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59,446.91	31,521,245.48
其他	-3,629,464.16	819,95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35,491.59	30,815,490.0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4,403,927.57	176,946,139.2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6,946,139.22	171,077,164.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542,211.65	5,868,974.61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4,403,927.57	176,946,139.22
其中：库存现金	20,734.72	14,542.4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363,787.75	176,931,596.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405.1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403,927.57	176,946,139.22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8,395,768.58	承兑保证金及质押定期存单
无形资产	22,528,381.55	抵押借款
合计	80,924,150.13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 合并成本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通过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的增加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洋浦	祝恩福	生产提纯可燃气(含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氢气	9,000.00
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泉州	祝恩福	生产提纯食品级二氧化碳和可燃气(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氢气	10,000.00

(续1)

子公司全称	组织机构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09768824-2	生产、加工、销售可燃气，食品液体二氧化碳、氢气及其他工业气体；道路货物运输	100.00	100.00	是
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39752163-9	生产、加工、销售可燃气(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液体二氧化碳、氢气；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批准的范围从事货物运输	74.00	74.00	是

(续2)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
-------	---------	-----------	--------	-----------

	(万元) 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海南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9,000.00	--	--	--
福建福源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	7,000.00	--	13,952,000.03	--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庆凯美特	安庆大观区凤凰工业园	安庆大观区凤凰工业园	生产提纯食品级二氧化碳和氢气、戊烷、液化气	100.00%		设立
惠州凯美特	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惠州市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	生产提纯食品级二氧化碳	100.00%		设立
长岭凯美特	湖南省岳阳云溪区长炼工业园	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长炼工业园	生产提纯氢气、可燃气(甲烷)气体及食品级二氧化碳	100.00%		设立
福建凯美特	福建联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火炬山下	福建省泉州市泉港区福炼生活区南区 25 栋	生产提纯可燃气(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液体二氧化碳、氢气	74.00%		设立
海南凯美特	洋浦经济开发区共鸣路一号	洋浦远洋路工行大厦 9 楼 901 号	生产提纯可燃气(含工业瓦斯、解析气、甲烷氢、一氧化碳)、食品级液体二氧化碳、氢气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说明: 福建凯美特注册资本1亿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6,000.00万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60%, 福源工贸公司出资4,000.00万人民币, 占注册资本40%。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400.00万元人民币受让福源工贸公司持有的福建福源凯美特14%的股权; 股权转让后, 本公司持有福建凯美特74%股权、少数股东福源工贸公司持有福建凯美特26%股权。

截止2014年12月31日, 股东按照公司章程实际支付出资7,000.00万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5,600.00万元, 占实收资本80%, 福源

工贸公司出资1,400.00万元，占实收资本2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浩讯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贸易投资	10,000.00 元港币	65.25%	65.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无变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

董事、监事、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	--------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服务	9,960,148.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庆凯美特	64,400,000.00	2012年07月26日	2015年07月26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董 事	1,477,013.90	1,145,902.07
监 事	333,661.44	196,609.32
高管人员	540,808.05	789,742.99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在建工程—预付工程款	四川开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960,148.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数	期初数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65,398,953.68	97,182,612.22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①本公司总部经营场所，系租赁中石化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巴陵石化分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权证号为岳阳市国用（2007）第00150号，面积8,618.20平方米，长期租用，每年支付土地使用费800元。

②本公司募投项目—氩气项目所使用的土地，系公司于2009年7月31日与岳阳中石化壳牌煤气化有限公司签订《补充租赁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租赁位于岳阳壳牌工厂院内面积为1,710平方米的土地，租金为每年7,800.00元，每年12月31日之前支付，土地租赁期限20年，自公司正式开始建设施工之日起计算。

（3）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2013年度承诺金额	2014年度履行金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97,182,612.22	42,658,310.0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子公司：				
安庆凯美特	借款担保	64,400,000.00	2012年7月26日至2016年7月26日	

说明：2011年7月26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本公司201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安庆凯美特气体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本公司于2012年7月26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签订了编号为1210494号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人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1.5亿元，保证期间为2012年7月26日至2016年7月26日。主合同就是指安庆凯美特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分行因固定资产贷款业务而订立的授信业务合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 2015 年 4 月 10 日开市起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 30 个自然日，即最晚将在 2015 年 5 月 8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因筹划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尚存不确定性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2015年4月27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内部报告制度，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2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二氧化碳分部、特气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本期或本期期末	二氧化碳分部	特气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73,787,780.67	132,978,015.44	44,772,520.26	261,993,275.85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57,985,471.18	132,384,324.84	28,376,520.17	261,993,275.85
分部间交易收入	15,802,309.49	593,690.60	16,396,000.09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36,055,454.72	131,917,517.79	6,255,894.38	261,717,078.13
营业成本	67,131,978.40	76,710,364.74	22,772,520.26	121,069,822.8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1,237,065.06	76,024,603.08	6,255,894.38	121,005,773.76
营业费用	53,143,797.92	68,479,066.81	--	121,622,864.73
营业利润/(亏损)	53,840,059.15	-12,211,416.11	22,000,000.00	19,628,643.04
资产总额	1,131,638,130.69	821,756,666.30	758,192,453.14	1,195,202,343.85
负债总额	197,334,379.88	457,970,267.14	300,911,435.81	354,393,211.21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211,712,972.41	298,179,416.71	233,467,315.15	276,425,073.97
2.折旧和摊销费用	11,765,836.30	39,343,148.67	--	51,108,984.97
3.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4.资产减值损失	-34,859.73	13,095,489.91	--	13,060,630.18

续

上期或上期期末	二氧化碳分部	特气分部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42,547,460.29	104,329,627.84	14,462,294.17	232,414,793.9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42,126,456.86	104,329,627.84	14,041,290.74	232,414,793.96
分部间交易收入	421,003.43	--	421,003.43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31,936,520.70	103,570,635.43	3,424,756.81	232,082,399.32
营业成本	52,420,082.03	41,715,826.92	4,462,294.17	89,673,614.7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1,923,614.70	41,115,959.66	3,424,756.81	89,614,817.55
营业费用	46,241,164.54	41,943,225.91	--	88,184,390.45
营业利润/(亏损)	43,971,649.33	20,670,575.01	10,000,000.00	54,642,224.34
资产总额	1,070,966,685.24	595,790,955.40	586,467,910.24	1,080,289,730.40
负债总额	174,561,763.34	391,234,718.91	281,204,687.44	284,591,794.81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155,254,091.30	129,259,859.34	75,699,413.64	208,814,537.00
折旧和摊销费用	13,445,563.31	18,325,084.78	--	31,770,648.09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资产减值损失	215,887.20	33,956,474.64	--	34,172,361.8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长岭凯美特公司资产计提减值情况

2010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中国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长岭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长岭分公司）签署《原料气供应协议》、《可燃气、氢气回收协议》；2012年9月，本公司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签署《可燃气、氢气回收补充协议》，有效期限为1年。上述协议主要约定内容：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将制氢装置尾气作为原料气供应给本公司之子公司长岭凯美特公司使用，协议约定原料气结算包干价格为500万元/年（不含税）；长岭凯美特公司将原料气通过变压、吸附、分离、提纯等生产方式，形成氢气和可燃气产品又销售给中石化长岭分公司，销售价格：氢气为12000元/吨（含税）、可燃气为2900元/吨（含税）。

长岭凯美特2012年11月投产，2012年11—12月采购长岭分公司原料气，提纯生产氢气与可燃气销售给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双

方已按上述协议所规定的价格进行了结算。

2013年6月，中石化长岭分公司管理层对上述协议提出异议，认为上述协议中长岭凯美特销售的可燃气按2900元/吨(含税)价格偏高，截至2013年12月16日，双方生产（原料废气供应、返回产品气）正常有序进行。合同协议期满，即2013年12月17日，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停止向长岭凯美特公司供应原料气，截至2015年4月27日，公司尚未就争议的可燃气按2900元/吨价格达成协议，以致长岭凯美特公司停产至今。

报告期内，双方就异议事项进行多次商谈，但因相关细节内容未达成一致，截至本报告日尚未签订最终协议。公司基于数次沟通情况及双方已达成的意向条件对长岭凯美特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试。对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含待抵扣进项税额）167,765,738.81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2,547,195.59元；对应收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应收账款106,883,263.55元单项补提坏账准备10,688,326.36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44,466,308.26元，并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2,639,030.35元。

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2015年4月27日），公司与中石化长岭分公司尚未就结算价格达成一致意见，长岭凯美特公司仍处在停产状态。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10,699.16	100.00%	367,418.85	3.86%	9,143,280.31	9,418,650.73	100.00%	342,645.55	3.64%	9,076,005.18
合计	9,510,699.16	100.00%	367,418.85	3.86%	9,143,280.31	9,418,650.73	100.00%	342,645.55	3.64%	9,076,005.1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8,917,278.83	0.00	0.00%
6 个月至 1 年	153,600.45	7,680.02	5.00%
1 年以内小计	9,070,879.28	7,680.02	0.08%
1 至 2 年	12,789.00	1,278.90	10.00%
2 至 3 年	97,958.50	29,387.55	30.00%
3 年以上	329,072.38	329,072.38	100.00%
5 年以上	329,072.38	329,072.38	100.00%
合计	9,510,699.16	367,418.85	3.8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773.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百威英博（武汉）啤酒有限公司	536,801.60	5.64	--
青岛啤酒（郴州）有限公司	418,293.60	4.40	--
百威啤酒(佛山)有限公司	288,200.00	3.03	--
武汉鑫高胜经济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9,750.00	2.73	--
湖南中粮可口可乐有限公司	259,635.53	2.73	--

合 计	1,762,680.73	18.53	--
-----	--------------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0,711,104.97	100.00%	663,800.30	0.55%	120,047,304.67	82,664,722.10	100.00%	703,646.54	0.85%	81,961,075.56
合计	120,711,104.97	100.00%	663,800.30	0.55%	120,047,304.67	82,664,722.10	100.00%	703,646.54	0.85%	81,961,075.5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19,252,696.63		
6 个月至 1 年	252,921.50	12,646.0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19,505,618.13	12,646.08	0.01%
1 至 2 年	33,085.50	3,308.55	10.00%
2 至 3 年	400.00	120.00	30.00%
3 年以上	1,172,001.34	647,725.67	55.27%
3 至 4 年	12,200.00	6,100.00	50.00%
4 至 5 年	1,036,351.34	518,175.67	50.00%

5 年以上	123,450.00	123,450.00	100.00%
合计	120,711,104.97	663,800.30	0.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708.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6,554.2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73,180.00	82,480.00
备用金	788,274.16	1,425,289.09
关联往来	118,627,605.81	80,177,956.43
单位往来	34,857.00	191,808.58
押金	787,188.00	787,188.00
合计	120,711,104.97	82,664,722.1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庆凯美特	借款及代垫往来款项	48,300,000.00	6 个月以内	40.01%	
长岭凯美特	借款及代垫往来款项	47,785,289.15	6 个月以内	39.59%	
海南凯美特	借款及代垫往来款项	22,542,316.66	6 个月以内	18.67%	
岳阳市财政局	土地转让保证金	675,638.00	3 至 5 年	0.56%	337,819.00
谭克利	交通事故保险垫款	350,163.34	3 至 5 年	0.29%	175,081.67
合计	--	119,653,407.15	--	99.12%	512,900.6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57,281,017.33		457,281,017.33	305,263,222.80		305,263,222.80
合计	457,281,017.33		457,281,017.33	305,263,222.80		305,263,222.8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惠州凯美特	26,845,047.40			26,845,047.40		
安庆凯美特	88,418,175.40			88,418,175.40		

长岭凯美特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海南凯美特		96,017,794.53		96,017,794.53		
福建凯美特		56,000,000.00		56,000,000.00		
合计	305,263,222.80	152,017,794.53		457,281,017.3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305,827.74	25,490,781.45	45,860,083.95	15,075,322.67
其他业务	91,123.80	80,977.84	115,020.79	59,402.98
合计	53,396,951.54	25,571,759.29	45,975,104.74	15,134,725.65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2,000,000.00	10,000,000.0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39,609.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91,148.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8,054.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210.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686,732.14	
合计	3,104,072.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8%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0%	0.070	0.07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 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 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 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454,064.61	223,689,088.40	182,799,696.15
应收票据	2,892,930.95	3,696,783.90	3,002,218.00
应收账款	24,429,799.89	100,978,793.92	92,202,945.24
预付款项	1,463,214.19	2,020,939.26	3,370,069.13
应收利息	1,228,165.33	1,029,245.64	1,084,912.44
其他应收款	5,131,682.57	7,979,419.33	6,024,115.64
存货	7,546,164.29	6,631,701.00	20,714,995.01
其他流动资产	188,869,307.13	124,443,838.87	164,156,058.90
流动资产合计	433,015,328.96	470,469,810.32	473,355,010.5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91,779,331.66	299,158,493.14	466,887,319.10
在建工程	108,747,592.97	223,821,373.94	120,878,246.47
工程物资	77,419.44	319,015.19	8,947,572.00
无形资产	12,201,518.84	41,895,010.90	66,481,314.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8,200.11	10,118,654.56	14,158,020.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420,781.72	34,507,372.35	44,494,860.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8,104,844.74	609,819,920.08	721,847,333.34
资产总计	881,120,173.70	1,080,289,730.40	1,195,202,343.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50,000,000.00	100,200,000.00
应付票据	30,076,900.00	46,242,949.18	58,165,768.58
应付账款	30,161,383.71	37,039,670.11	54,628,108.67

预收款项	391,794.07	1,009,568.05	1,267,137.36
应付职工薪酬	525,090.69	1,214,778.67	720,321.14
应交税费	3,260,179.01	16,622,879.92	11,611,944.27
应付利息	85,777.79	302,794.42	358,901.34
其他应付款	1,809,381.44	2,994,075.33	3,901,302.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7,000,000.00	29,400,000.00	5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23,054.22	513,850.12	1,331,148.82
流动负债合计	91,633,560.93	185,340,565.80	284,184,632.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000,000.00	68,600,000.00	34,000,000.00
递延收益	13,073,020.11	30,651,229.01	35,861,58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6,998.4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073,020.11	99,251,229.01	70,208,578.76
负债合计	127,706,581.04	284,591,794.81	354,393,211.2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0,000,000.00	270,000,000.00	405,000,000.00
资本公积	405,655,827.44	318,774,678.44	183,774,678.44
专项储备	892,762.37	2,834,491.72	2,533,676.29
盈余公积	18,534,422.60	21,139,320.90	23,951,299.61
未分配利润	148,330,580.25	182,949,444.53	211,597,478.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753,413,592.66	795,697,935.59	826,857,132.61
少数股东权益			13,952,000.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3,413,592.66	795,697,935.59	840,809,13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1,120,173.70	1,080,289,730.40	1,195,202,343.85

5、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2014年度报告文本。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注：公司应当披露备查文件的目录，包括：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